

中考高分作文汇编

老师寄语：

嗨喽！这次老师呕心沥血，精选了多篇中考高分作文！
一定要好好看啦！

希望你读完之后，能够积累一些好词好句运用在自己的句子中，或是积累一些不一样的写作素材拓宽写作思路。路漫漫其修远兮，写作的提高不是一朝一夕，但一定要脚踏实地！

相信在中考中，你的文章成为大家羡慕的优秀作文♥

题目：和_____在一起

和老妈在一起

和你在一起，我的世界五彩缤纷

——题记

童年——保姆

“哇，好香呀！”我放学回家，一进家门就闻到了一股炸鸡的味道，果不其然，桌子上摆着一碗黄澄澄、脆香香的炸鸡翅！我不由得奔过去，伸开五指山，捏起一个鸡翅就啃。从厨房里走出来的老妈看到我这副馋嘴的模样，真是又好气又好笑。急忙叫我去洗手，当她看到我的手指甲长得老长老长的，不禁嗔怪到：“十岁了还不讲卫生，赶紧把指甲剪掉呀！”饭后，我伸了个长长的懒腰，坐在沙发上，伸出手来请求道：“老妈，你给我剪指甲呀。”老妈嘴上很不情愿地数落着我，而行动上却早已坐下来开始给我这个“小少爷”剪指甲。“老妈，快给我的指甲再磨一磨呀。”刚刚解决了“手上工程”，我又把脚翘到她的腿上。没办法，一并解决了这双臭脚吧，这小子！我心里偷偷笑刀子嘴，豆腐心的老妈在心里肯定嘀咕着。哎呀，老妈——我亲爱的保姆，和你在一起，真的很舒服！

在人间——朋友

“大姐呀，不许动！要钱还是要命？”我头扎毛巾，身披浴巾，肩挎冲锋枪，手持“AK-47”步枪“挟持”着老妈。哪知道我老妈要钱不要命，宁可往我的枪口上顶，也不愿掏出一分钱来！我哪下得了手呀，只好败下阵来，郁闷！一日，我将留了多日的头发抹上点啫喱、发胶什么的，来一个爆炸头。在老妈面前，眯着小眼睛满屋子哼着“菊花残，满地伤-----”自我感觉很“周杰伦”呀！可我老妈冷眼瞧了半天，赏了我一拳，扔了一句：“小兄弟，你走错了门吧，这儿不是周府，我可不是周杰伦的妈！”我不禁喷饭！唉，唉，唉，老妈——我可爱的朋友，和你在一起，真是快乐无比！

我的大学——老师

“A，快来看开心辞典！”我在房间里琢磨着魔方的六面玩法，老妈在客厅里叫我。她要考考我这“读书人”。电视上，王小丫出的题目还真是千奇百怪的，比如“长江发源于哪里——昆仑山、唐古拉山？”我抢得先机，唐古拉山！老妈面无表情；“下面那种能源是不可再生的——水能、风能、石油？”我轻描淡写地说道：“石油！”老妈眼角有了些笑意，我愈加得意了，可是这道题：“‘历览前贤国与家，盛由节俭败由奢’这句话是谁说的？——张骞、张謇、司马迁、司马光”我就不会了，我用眼角的余光瞅瞅老妈，她早就胸有成竹地抛出了答案：“司马光”。电视上的老先生选择了司马迁，可把我老妈急得要命，好在王小丫放了水，老先生才过了关，我老妈才叹了口气！啊呀，啊呀，老妈——我敬爱的老师，和你在一起，还真能学到知识！

老妈，我真的喜欢和你在一起，今生今世你陪伴我，我陪伴你。

仅以此文献给我可亲、可爱、可敬的老妈。

——后记

【名师点评：】

本篇考场佳作的小作者有化腐朽为神奇的魔力，写出了这篇生活气息浓郁、感情真挚而又幽默风趣的佳作来，令人赞赏。

一、**刻画人物形象可亲可感**。一般同学的作文如果表现妈妈的，选材不外乎雨天送伞、生病半夜送去医院、失败了鼓励自己等等，耳熟能详、老生常谈，毫无新意。本文的小作者既刻画了温柔的妈妈形象，又表现妈妈知识渊博、顽皮幽默的形象，为我们呈现出一个新型的、别具个性的新时代的妈妈典范。

二、**母子关系新颖独特**。文章不仅刻画了老妈的形象，其实小作者的顽皮、可爱以及和妈妈之间的亲密无间的关系也得到了充分的表现。文章为我们呈现了一种崭新的母子关系，既是母亲，又是老师，还是朋友。正是有这样一个另类的老妈，才会有这样一个调皮的儿子。

三、**文章巧妙借鉴，构思独特**。小作者先用题记点题，并统领全文。接着分三个段落，借用高尔基的自传体三部曲《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的标题，表示时间的推移，成长的历程，全方位表现老妈的不同角色，叙写和老妈在一起的独特感受，每段结尾自然点题，层次分明。最后的后记则呼应题记，并表达对老妈无尽的挚爱之情，深化中心。

另外，文章的语言诙谐风趣、蕴含浓郁的生活气息，读来令人捧腹。

题目：和_____在一起

和你们在一起

你的身影时常在我的梦中出现，你的声音在我的耳畔萦绕，你的轮廓在我的眼前闪过，你是谁？我好想和你在一起！

我反复地和你在梦中相遇，好似有一股无形的力量推动着我靠近你，想仔细看清黑暗中你的样子，但我看不清楚什么，只有一双或是温柔的、或是慈爱的、或是严厉的眼睛在我的面前闪烁。靠近你，我冰冷的心会温暖起来，郁闷的心就会开朗起来，彷徨的心会坚定起来，那种感觉真是美妙至极！

我不停地追寻着你，想要抓住你，和你在一起。但我不能够——

“当，当，当”，敲门声将我拉回到现实世界中来，妈妈端着牛奶走进来，看到我趴在书桌前睡着了，不禁心疼地说：“学累了吧，那就再多休息一会儿吧。”我心不在焉地答应了一声，就在妈妈转身离开的那一瞬间，我突然发现，妈妈的身影多么像我梦中的你呀！就在这个时候，外婆也轻手轻脚地走进了我的房间，对我说：“不要把自己身体学坏了呀，赶紧出

去玩一会儿！”说完，收拾起我的房间来，临走时顺手把我的脏衣服带了出去。这时，我忽然觉得外婆的身影也好似梦中人呢！我糊涂了，用力地甩甩头，想把乱七八糟的思绪里清楚。

“小A，你的电话！”正在客厅里为我修理复读机的爸爸隔着房间的门对我喊，我急急忙忙地跑去接电话，哦，原来是老师打过来的。“AA，这次调研考试虽然不理想，但不要气馁，只要仔细分析原因，对症下药，我相信你在下一次模拟考试中一定会考出好成绩的，好好加油啊！”我点头如捣蒜，这样鼓励的话语我似乎在哪儿听过，哦，在梦中！挂完电话，一旁低头摆弄复读机的爸爸抬起头，语重心长地说了句：“小A，你看身边的每个人都很关心你，你要自觉呀。”我如醍醐灌顶！

我若有所思地回到了房间，坐了下来，静静地想着。我终于获得了答案，梦中人，我在生活中找到了你！你是我的亲人、老师、朋友，你给了我不尽的关爱、鼓励和帮助！你的爱护、信任和期望是我前进的动力，和你们在一起，我真的很幸福。

【名师点评：】

本篇考场佳作获得高分的原因有以下三点：

一、巧妙立意，推陈出新。文章中，小作者把题目中的“你”进行巧妙地扩展，并不仅指单个的人，而是自己周围所有关心、鼓励、帮助它的人，由点到面，立意深广。

二、巧妙构思，虚实结合。本文所写的事情很是一般，但小作者精心构思，开篇采用梦境的形式设置悬念，点明题目；中间主体部分虚实结合，将现实生活中的人物与梦中人一一对照，有力地应证了梦境中的感觉，很是巧妙。结尾部分点明中心，表达感激之情。

三、描摹人物，各具情态。文章中描写妈妈、外婆、爸爸、以及老师，这些关心“我”的人，他们的表现在作者的笔下各具情态，妈妈的温柔、外婆的勤劳、老师的鼓励、爸爸的启发，无一不符合人物的身份，有机地构成一幅爱的生活画卷。

题目：以“分享”为题目

分 享

我是从什么时候懂得分享的？是从姐姐分苹果的那一次吗？是从外公外婆分荷包蛋的那一次吗？

那一次，姐姐脸上的笑容像太阳和花儿一样绚烂，她从包里掏出一个青红相间的大苹果，用袖子擦了擦，然后笑着递给我。我狠狠地咬上一大口后还给她，紧张兮兮的盯着苹果和姐姐的脸，当姐姐很淑女地咬了一口又递给我时，我这才松了一口气，又在姐姐含笑的目光下再咬一大口……

我从小一直生活在外公外婆家。乡下的生活简单而朴素，但是简朴的生活中也有爱和快乐。记忆中外婆总是把好吃的东西留给我和外公，而她自己总舍不得吃的。记得有一次，祖孙三人一起吃着晚饭，气氛和谐而宁静。晚饭很简单，一人一碗面条，我和外公的碗里各有一个荷包蛋，而外婆的碗里却没有。外公发现后，像往常一样，用筷子把他碗里的荷包蛋夹成两半，将另一半夹到外婆的碗里。“你要多吃一点。还是你吃吧。”外婆边说边把那一半蛋又夹回到外公的碗里。外公怎么会肯让呢！于是，夹起来又放到外婆的碗里。就这样，谦让了半天，最后外婆又像往常一样把那半块荷包蛋夹到我碗里：“你正在长身体，你吃了它。”

看着慈祥而清瘦的外婆，我觉得自己不应该接受这半块荷包蛋，脑袋里在迅速地盘算着怎么才能把它轻松地送出去，突然一个激灵，想起了从书上看到的一招，于是计上心来。

“蛋好咸啦！”我夹一小块尝了尝，然后对外婆叫喊道。

“好咸？”外婆惊奇地看着我。

“不信？你尝！”我边说着，边迅速地把那半个荷包蛋转移到外婆的碗里。

外婆尝了一小口，正要说什么，突然看见我在偷笑，立即就明白了我的计谋，“你这个小精怪！”说着，就要把蛋弄回我碗里。

“我顶多只要一半，不然我一点都不不要。”我撒娇道。

最后，外婆没法，只得和我分享了那半块荷包蛋。

那天晚上，是我生平第一次主动与人分享东西。在泛黄的灯光下，我们祖孙三人静静地吃着，可我觉得空气中充满了爱和关怀……

那一天，我平生第一次感受到了分享带来的快乐和幸福！

【阅卷简批】

文章作者以疑问开篇，说是问，同时也是回答。指明了作者的写作意图，同时紧扣文题，丝毫不怠慢。

后文作者将自己的记忆娓娓道出，以小见大，用生活中的点滴小事的记述而表达自己的主旨，轻松自然，通俗易懂。作者在言辞上趋于生活实际，有着反璞归真的见效。心理描写颇为细腻，人物的刻画自然、生活。结尾处呼照开头，再次点明题意。

[发展等级]

轻松写作是老师对每位学生的希冀。课堂上老师总会告诉学生，写作文要写自己最熟悉的人与事……可总有学生觉得生活中却无话可说，从而把作文扭曲成了刁钻难懂的课程。看完这篇作文相信大数同学都能醒悟——作文原来可以这样写——详细、真实地记录自己身边所发生的事情，用以表达自己的心声，此所谓以小见大，用小的事情而表达文章的中心，言简意赅、不蔓不支。尤其象作者写的这类“一个苹果、半块鸡蛋”的事难道“举世无双”？？？

分 享

冬日下午的阳光，总是如此庸懒无力。即使这样，仍少不了村里人在它的笼罩下取暖闲谈。

奶奶也是其中的一员，我陪着她，也享受着午后的悠闲。真愿在这一刻时光停止，看着听着这些白发苍苍的老人讲述他们经过加工的过去。

“妮子，吃饼吧？”奶奶将她手中的饼伸到了我面前。一根银丝连接着她干涸的嘴唇和饼上的断痕，又随着距离的拉长而消失。我不知该怎样回答。突然又希望这一时间瞬间结束，让我远离尴尬的境地。

“恩，我不吃……哦，不是，是……是因为我不饿，真的，真的不饿。”我摆一付信誓旦旦的模样，似乎连我自己都深信不疑。“啊？你刚才不说有点饿嘛？说你没吃饱！”“啊？哦……我现在饿过头了，就不饿了。”我的脸在发热，不知道是不是已经变红了。

“她是嫌你脏！”一句话顿时掀开了我的秘密。我不知道我是什么表情，只是望着奶奶！她充满疑惑的脸顿时变为尴尬，脑门上的皱纹由紧而松，眼睛里没有神情，嘴巴依旧张着，只是不再闭合，呆呆的，阳光照着她银色的头发刺着我的双眼，我垂下两眼，不知何去何从。大概过了一个世纪那么长，她端起她的椅子走了，看着她吃力的背影，我心中涌出了一股酸涩。

这以后，日子还是照常，奶奶对我依旧很好，只是不再主动给我东西吃。我心里总觉少了些什么。后来我明白了，我缺少接受关爱的能力。老人的心是脆弱的，如同她们疲惫的身体，但她们依然是热情的，总想将自己剩余的时光全部化做爱将晚辈包围。而爱的给予方式就是与你分享。我还清楚的记得小时候喝水的时候，一碗水总是奶奶先喝，我再喝。她总是说，热水太烫，我把热的喝掉，你再喝温的。其实，她留下的不是什么温水，而是爱，温润

的爱。

后来，等我明白分享的意义时，时间已不给我弥补的机会了，它带走我的遗憾，牵着奶奶的手，匆匆走了！现在，我将早已知晓的分享不断复制，载上我的爱，飞入亲人的心田。

“妈，这种口味的月饼真好吃，您吃吃看！”圆圆的月饼，在两张挂着弧度的嘴边徘徊着，消失了！

题目：以“战胜自己”为题目

战胜自己

攀山石，越山涧，莫不敢为，怎奈年越长，幼时之勇反愈小，可悲！可气！可叹！

——题记

古人说，“初生之牛不畏虎”，这其中的道理是不言而喻的。现在，我虽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年，可面对那些坑坑石石们依然想的是避开，看着那些七八岁的孩子个个从那上面跳过，跃过，我就一阵脸红。我真是如此不堪吗？小小的坑，小小的沙石，我竟不敢越过它，我竟在它面前却步……

一阵风吹来，我身旁的一株树晃动了几下，仿佛也在嘲笑我的无能。我无言……

这时我看一片树叶飘下，我凝视着它，想看看这嘲笑我的家伙能如何，那么巧，脚下一只蚂蚁爬过，似乎是在觅食；那么巧，那片叶子竟死死地盖在了蚂蚁的身上。我俯下身来，打算为蚂蚁拨开这恼人的叶子，然而，突然的一股冲动使我停止了我的动作，我倒想看看这米粒般的生命是如何抗拒，如何战胜这无异于大网的叶子的束缚的，魔念在我心头滋生了……

然而我又失望了，我看不透树叶包裹下蚂蚁的动作，只是看着叶子缓缓地移动着，一点一点。我又看到了那小小的脑袋，小小的身体，那是怎样一个倔强的生命啊，即使困难笼罩，也要拼尽全力去克服。这不正是我所欠缺的吗？此时，阳光从树叶的间隙间透过，正照在那黑黑的小脑袋上，散发着点点光辉。阳光下，我的心也突然明朗了，好像心中多了一些东西。我突然想起了避过的那些坑坑石石，我迅速跑回了那里。坑仍是坑，石仍是石，然而此时的我已是不同。我高高地跃起，轻轻地落下，并不管是否会踩到泥泞，溅湿自己的衣服。正如但丁所言——走自己的路，让别人说去吧！

古人云：胜人者力，胜己者强。我战胜了内心的恐惧，这便是“强”。我仿佛又回到了童年时代，“攀山石，越山涧，莫不敢为”，又是一阵风，树叶欢快地摇曳着，似乎也在祝贺我战胜自我，重获新生……

战胜自己

蓝色的蛹，束缚着青春，带来无限挣扎的伤痛；金色的蝴蝶，翩翩起舞，为您诉说破茧而出的新生的喜悦……

——题记

蓝色的蛹

人们说我是一个“不合群”的病孩子，我自己认为也是。我不喜欢嘈杂的人群，我不喜欢别人无意闯进我的生活，我只喜欢静静地看着人流，无风吹过的心畔，激不起阵阵的涟漪，惟独自己孤芳自赏。逐渐地，我为自己编织着蓝色的蛹，含泪诉说着青春的伤痛，把自己重重包围，只有蓝色的忧郁陪伴着我……

破茧的挣扎

在蓝色的蛹里，暗无天日，我见不着光明，看不到希望。我极力挣扎，孤独感笼罩着我。我的心蠢蠢欲动了，我渴望破茧后的新生，渴望去外面的世界再次见到新生的太阳。可是我又害怕着畏缩在角落里。我是如此矛盾，我渴望新生，却害怕破茧后阳光的刺痛。青春，就是如此的神秘，它引领着人们走向成熟。强烈的新生欲望，使我破茧而出，走向光明……

金色的蝴蝶

破茧新生的蝴蝶，翩翩起舞。我不再孤独，我的生命中再次点燃了爱和希望的灯盏，我勇敢地奔向蓝天，在花丛中飞越，享受着阳光的和煦。化作金色蝴蝶的我飞向青春的绚烂……

左手青春，右手年华！青春是破茧而出的新生。冲破青春束缚的我，也如此美丽迷人！

战胜自己

人生好似一座大舞台，每个人都在自己的舞台上演着一出出喜剧与悲剧。有被母亲训斥时的哭泣，有与鸟儿为伴的欢笑……也有战胜自己的喜悦。

短短的头发，黑黑的皮肤，如不细看或许你真不知我是男是女笑，笑得无拘无束，更无小家碧玉。这，便是我。

走在大街上，与朋友们聊几句，便忍不住笑上一阵。行人循声望来，总又失望的转过头。我知道，是我的笑声引来了他们的目光，也许是我的长相让他们失望。我不再笑，低下头，我感到周围的人都在嘲笑我，我又好像听到他们在议论我，那个是男是女。

转学了，一进班，同学们便用怪怪的目光打量我，那目光中隐藏着不屑或别得什么。我知道，原因之一是我的长相使他们如此注意我。习惯了。

不，凭什么？凭什么我要被人嘲笑，凭什么我要被人议论？凭什么我要忍？但除了忍，我又能怎样呢？想到这儿，一种自卑悄悄渗入我的心，直至完全占据了我的心灵。

我不愿与人交谈，不愿上街，我要远离人群。一日日消沉下去，变得沉默寡言，胆怯。

也许是上苍的有意安排，一次偶然的机会，我见到一位瘸腿的中年人正吃力的蹬着车，也许左脚的残疾让它无法承受重量，中年人干脆悬着脚，周围的一些人投来目光，同情、可怜、歧视……但他好似没察觉，脸上洋溢着笑容，似乎没有感到自己的“与众不同”，单脚踏车自由行驶在大道上。我的心，忽然间被触动了。我试着昂起头，走向人群，融进人群，一脸的自信。

自卑，我为何要自卑？路，是自己走的，为何要因为他人的态度而停留？

他，就是那么瘸腿的中年人，他的笑是那样真诚。

我抬起头，一脸笑容的走进教室，不顾同学们惊讶的目光。

笑，这是为何？

因为我战胜了自己！

笑，这是为何？

因为我告别了那失落的女孩。

风，轻轻地吹来。凉丝丝的。我张开双臂，拥抱这许久未亲近的大自然。

那次，我战胜了自己，改变了原本前途一片渺茫的困境。那刻，我好似从大沙漠回到了绿洲。

天，是那么的蓝；

云，是那么的悠闲；

我，已告别过去的阴影，因为，我终究是要面对自己。现在，我做到了，我战胜了自己。

朋友们，让我们笑对过去，喜迎明天吧！

【点评：】

命题作文考得已经不多，但是命题作文的审题应该是个基础，还是要学生加强训练，特别是初一、初二学生。这篇作文很好地表现了一个被人瞧不起的“我”，看到一个瘸腿骑车人的努力，我战胜自己的经过。

本文的语言很好，细节描写很深入。

题目：我和_____一起 _____

我和父亲一起走泥路

泥泞留痕，不经历风雨，怎见彩虹？

——题记

人生正是在不断面对和战胜挫折的过程中成长起来的。在人生路上，只有留下一步步坚实的脚印，才能体现出人生的价值，这是我和父亲一起走泥路时得到的启示。

当竞赛成绩出来后，我得知自己名落孙山，心情就犹如当时的天气，阴阴沉沉，被一层阴霾笼罩着，久久不能平静。

回到家后，吃过晚饭，父亲见我垂头丧气的样子，便说带我到家后的田野走走。我无精打采地答应了。由于刚刚下完雨，空气十分清新，周围的稻穗和山峦经历了风雨的洗礼，显得生机勃发。我望着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心情稍微放松了些。这时，父亲说：“你能找到我们走来时的脚印吗？”我低下头望着地，很快就找到了，并指着给父亲看。父亲又问：“在平时天气晴朗的时候，你能找到这些脚印吗？”我马上回答不能，父亲问我为什么。我说道：“因为下了雨，土地变得泥泞，所以留下了痕迹。”父亲边走边说：“这不正像是人生吗！”“人生？”我猛地醒悟过来，是啊，只有经历了风雨的洗礼，才能在人生之路留下痕迹，才能实现人生的价值。我望着父亲踏下的一个个坚定的脚步，仔细地思考着这过程中收获的智慧。

挫折是人生路上的风雨，经历风雨的洗礼，我们才能留下生命的痕迹，才能创造生命的价值，才能书写生命的意义。

我振作了，我充满斗志了，我永远不会忘记与父亲走泥路时收获的智慧，我将踏出一个个展示自己价值的脚印，用我的行动为自己书写一条成功之路。

题目：走在_____的小路上

文题展示：读下面的文字，按要求作文。

走在乡间的小路上，暮归的老牛是我同伴，蓝天配朵夕阳在胸膛，缤纷的云彩是晚霞的衣裳……

走在求索的小路上，为不安分的心、为自尊的生存、为自我的证明，路上的辛酸已融进我的眼睛，心灵的困境已化作我的坚定……

走在人生的小路上，我们会收获太多的感动、太多的震撼、太多的鼓舞，我们也会遭遇委屈的眼泪、意外的伤悲……其实这一切，都是照亮我们的心灵阳光，一路走来一路歌！

请以“走在_____的小路上”为题，写一篇不少于600字的记叙文。要求：①把题目补充完整，并将题目抄写在作文格的第一行；②贴近生活，言之有物；③认真书写，力

求工整、美观；④文章不得出现真实的校名、姓名。

高分作文1：

走回家的小路上

这是一个冬天的夜晚，天完全黑了下来，路幽静得吓人。树枝上偶尔一声猫头鹰的悲啼，或斑鸠的一翅“扑棱”，都会让人毛骨悚然。中午我和爸爸赌气没有吃饭，他那凶神恶煞的面孔让我对这个家失去了兴趣，于是我想到了离家出走，气冲冲地离开了这个让人生厌的家。究竟要去哪里，我自己心中也没有目标。

远处投来一束灯光让我警觉起来，我想起了小说和电视剧里的恶人抢劫，毕竟我还是一个未成年的女生，于是躲在路旁的树后悄悄地观察起来。一个老大爷拖着一辆车慢慢地走来，前面一位老太婆用手电给他照路。我这才放心地走了出去，却把他们吓了一大跳，原来他们是在前面的集镇上卖完烤红薯回家的。老太婆见只有我一个人，她攥紧我的手生怕我逃跑了似的询问情况。我如实地回答了她的提问，她并没有多说什么，只是从灶膛里拿出了一个热乎乎的烤红薯塞到我手中。我推辞不要，其实肚子饿得“咕咕”直叫，只是口袋里没有钱的一句托词而已。

“小姑娘，吃吧，想必你也饿了，这红薯是送给你的，不要钱！”老大爷温和地说。“谢谢了！”我话没说完就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他们见我吃得“吧嗒吧嗒”作响一副馋相，老两口于是笑了起来。我一边舔着手指上沾着的薯泥，一边不停地道谢，这时老太婆发话了：“你吃了我一个红薯就千恩万谢，那你的父母养育你十多年，你该吃了他们多少粮食，怎么就为一句不中听的话就离家出走，你觉得这应该吗？”我愣住了，痴痴地望着老太婆，咀嚼着这简单而富有力度的话语，刚刚还愤愤不平的心霎时变得内疚起来，我无言以对，只是低下了尚存余怒的头。

“小姑娘，回家吧，你爸妈肯定会着急的，说不定他们在四处寻你。”老大爷劝慰我说。“我们同走一段吧，等会我们到家后再送你一程。”老太婆拉着我的手往回走。

夜更深了，我帮老大爷推着车子往回走，寒风迎面吹来，也没有那么刺骨。猫头鹰偶尔的一声啼叫也不再那么悲凉，斑鸠的“扑棱”也仿佛是在用暖翅给它的孩子遮挡风寒。我聆听着车轱辘的转动声，它和北风的呼啸声交织在一起，好像奏响了一首回家的进行曲。

“小翠！小翠——”（化名），前面传来了熟悉的呼喊声，我知道那是爸爸妈妈撕心裂肺呼唤。滚烫的泪水抑制不住从眼眶中涌了出来，情不自禁地大声回应：“我在这——”

“我在这——”我和老大爷、老太婆齐声回应。

走回家的路上，我仿佛一下子长大了许多。这冬夜幽深的小路呀，它留下了我美丽的记忆，留下了我深深的成长足迹！

【点评：】

这是一首对父母的理解之歌，也是一首人生的成长之歌。我们不少中学生对父母的苦心教育不甚理解，离家出走屡见不鲜。考生在自己的亲身经历中，通过“老太婆”一句“简单而富有力度”的话语的教育，她终于醒悟了，长大了。文章极有真情实感。

这篇考场作文评为高分具备以下理由：

（一）、**行文线索明晰**：“离家走在小路上——小路上的劝说与醒悟——回家走在小路上”，能让人一目了然。

（二）、**表达方式丰富，特别是在描写方面更为突出**。语言描写或哲理深刻，或情感真切；心理描写细微传神；景物描写能恰到好处地烘托人物的心情，开篇和结尾处能两相照应。

（三）、**结尾点题，结尾句深化文章的主题**。

题目：送你一轮明月

高分作文 1：

送你一轮明月

阴沉的天空扯来一片乌云掩住了自己忧伤的脸。鲜红如血的分数，像把图钉洒在我的心上，再一个个被用力地踩了进去。

“你没有及格！你没有及格！你没有及格！……”

刺耳的五个字幽灵般在我脑际纠缠不散，失望的泪水不能自己地滑过我的脸颊，肆意地滴在紧紧握住的那张单薄的试卷上。

乌云变成打翻了的黑墨汁，浸染了整片天空，狂风抓乱了我的长发，雨飘零而至。悲伤就像秋千荡了出去又回来……

几多寒暑，几多日夜，我挑灯夜读。多少次累得昏睡，睡醒又读；多少次整夜无眠，撑开双眼。疲惫的身躯、煎熬的心灵，换来的，竟是这？！

回家的路竟格外长。我该怎么办？

“小佳！怎样，这次考试？”小羽轻轻走了过来。对于“怎样”，我已无心回答。我停止了挪动的脚步，耷拉着头，只顾自言自语：“有什么用！？努力又怎样？什么考试！我……我再也不会了！”我哽咽住了。小羽似乎觉察了什么，她一手用力握住我的手，一手搭在了我肩上。

“小佳，不是这样的……你看！”她用搭在我肩上的左手划出了一道弧线，停滞在了半空中。

“看，这月亮多美啊！在这黑暗无垠的夜空中，在寥寥宇宙中，它放弃了么？它为何不同周围一样？它用力地绽放自己的光辉，照亮大地和夜空。它不畏惧黑暗，因为有理想啊！”我猛地抬起头，她的双眼闪烁着晶莹的光，双手揽我入怀：“小佳，一次考试又能说明什么？你就是那轮月亮，不要惧怕眼前的黑暗，只要努力还怕发不了光吗？”

她温暖的胸膛包裹着我。风停了，雨住了，月亮出来了。我从她闪烁的双眼中看到了光明，似乎她就是天空的那轮明月。我用力地点了点头，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人生漫漫，难免会有失意、伤痛、迷茫。

送你一轮明月，让如水的月光涤净心中失意的尘埃。

送你一轮明月，让如洗的清辉拂去伤痛的心痕，洒满人生的道路。

送你一轮明月，让如珠的璀璨划破迷茫，直伴我们迎接下一轮的太阳。

【作文点评】

本文的成功在于着力渲染环境来烘托人物心情。起笔一句拟人手法的环境渲染，就让人物羞愧、绝望的内心呈现于读者眼前。继而让读者在体味“图钉”、“幽灵”、“黑墨汁”、“秋千”这些贴切而新奇的比喻之时，不知不觉地随着涓涓流淌的文字沉浸于作者悲伤、黑暗的心灵世界。直到朋友小羽的出现，方才拨开云雾，见到那一轮“明月”。文章的可贵之处在于“明月”的意义含蓄而丰富，使人看到了朋友的热情帮助和友爱的心灵，使人感受到了作者重获的自信、坚强与执着。尤其是结尾用诗化的语言，给人启迪：漫漫人生，有知心朋友相伴、有自信坚强相随，此生足以灿烂辉煌。

高分作文 2：

送你一轮明月

当暮色染透了苍穹，一轮孤月，徘徊在天幕。而此时的我，独自一人，徘徊在街头。城市的喧嚣在耳旁尖叫，我的内心却在平静中带着几缕忧伤。

回想起刚刚在家中发生的一幕，不禁又潸然泪下。才进家门，妈妈劈头就是一串连珠炮：“又考砸了？这次又是什么理由？看错题了？时间不够？”本来就够差的心情在妈妈严肃而颇带几分愠色的面孔前迅速蔓延，我极力反抗着，最终在妈妈眼前夺门而出。

从小就爱月的我，真想就这么倚着月光入睡。月，让我觉得温暖、安静。定下脚步，呆呆地仰望深蓝的天空。突然，爸爸那熟悉的声音在身后响起：“又和妈妈吵架了？”我低低地应一声：“嗯。”然后回头看爸爸，爸爸笑了一笑，说：“就知道你会来这儿，这儿看月最美。”

爸爸抬起头，望着明月，长叹一声：“真美呀！我现在有一种诗仙的感觉，要是有一杯酒，我也会唱出‘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的！”听着爸爸的调侃，我不禁“扑哧”一笑，心情顿时轻松了好多。

爸爸见我笑了，问道：“你说现在的天空是什么颜色？”我不加思索地答道：“深蓝色！忧伤的颜色，和我现在的心情很相配。你看我现在成绩直线下滑，完全是个不折不扣的失败者！”说着，眼泪又涌了出来。说老实话，我其实很不想和爸妈争吵，我只是讨厌这个失败的我。

爸爸没有停下来，继续问：“看到那月亮了吗？那白而透的月亮？”说罢，他深情地望着天上的那轮明月。过了片刻，见我没有说话，接着说道：“孩子，月照亮了夜，夜虽忧伤，可它有了月的清辉，忧伤就会淡一些。看，有月亮的天空是不是格外美，并且让人产生无限的遐想，心中充满希望？”

我伸手抹去眼角的泪滴，再看天空，发现天空似乎亮了许多，月亮也好像在望着我笑。爸爸抓起我的手，摊开，让我闭上眼，然后变戏法似的拿出一个小盆，盆中有水，等我睁开眼，发现盆中赫然映着一轮明月。“送给你，孩子！”我小心翼翼地接过，神圣而又虔诚。

.....

不知不觉间，忧伤已随风而逝，留在心中的是坦然，还有对明天的一份自信和期待。

高分作文 3：

送你一轮明月

天边，一轮明月高挂。我把它摘下，送给迷路的你，让它的光芒照亮你的心房。

——题记

他，极度地沉溺于网络游戏之中，不能自拔。又因为不善与人交流，处处受人排挤，终日沉默寡言。但无巧不成书，前些日子，他坐到了我的前面。

每一次抬头，总是看见他弓着背趴在桌上——不用说，又玩通宵了。我虽然无可奈何，但或许是出于好心罢，某日，还是轻轻地拍了拍他的肩。猛地从梦中醒来的他，睡眼惺忪，对周围的一切茫然无知。看着他这副样子，我心中只觉得好笑。在以后的日子里，我和他之间的交流，就是一次次的轻拍肩膀。

终于有一次，当他拖着慵懒的脚步，提着水壶去打水，我连忙拿出准备已久的咖啡粉递给他：“醒醒神儿，下节课挺重要的！”他当时那惊奇的目光我至今还记忆犹新。不久，他自己买了一盒咖啡粉，课间，座位周围氤氲着浓浓的咖啡豆的香味，他的精神也振作了许多。再过了一些日子，桌上的咖啡粉不见了，而他也不再弓着背了。

一个有月亮的晚自习，月光透过窗户洒在纸上，我临窗而坐，试着用指尖去触摸这水样的月华。突然，他扔了一个小纸团过来。我好奇地打开：“喜欢月吗？看天空，今晚的圆月，

皎洁无暇，清亮通透，我喜欢这种感觉。”

从那以后，他变得开朗了。我常常拿一些很容易的题目去问他，他却是一问三不知。后来，他渐渐意识到上课认真听讲的重要性，还时不时地与我讨论问题。不知从何时起，他也喜爱上了运动，篮球、羽毛球都是他的最爱。走起路来，精神抖擞，再也看不到沉重的脚步了。

又到了一个有圆月的夜晚。晚自习下，他起身而走，我连忙跟在后面。途中，我在他肩上拍了拍，他回头看着我，笑了。我指着月亮说：“嘿，看！”顺手做了一个抓月亮的手势，“来，送你一轮明月！”他微微一笑：“这轮明月你早就送给我了！”

“哈哈……”我俩的笑声响彻在天宇间。

【作文点评】

读这篇文章，令我们很自然地想起一句话：“赠人玫瑰，手有余香”，又让我们想起“渡人者渡己”。在文章中，我们读出了“我”的真诚和善良，也读出了“他”的振作和进取。而这两者又是相互缠绕，相互影响的。在情节的推动上，“我”始终占据着主动，这种主动很好地扣住了文题中的“送”字。而“他”也并非是被动的接受者，在“我”的影响下，“他”逐步走出了泥潭，成就了一个全新的自我。这种变化，可以说是这篇文章最大的亮点，使之卓然不群于空洞的说教。

题目：传递

传递

阳光透过树影，传递给心灵一个春天。

一人一龟一世界

春天绕满了房屋。又是一个明媚的午后，我蹲在抹了釉彩的瓷缸前唱歌给乌龟听，吊兰斜探来一抹新绿，映在浅浅的水里，那是外公的乐园。可是，外公的乌龟好像少了一只吧……

我蹭到外公身后，他正用心浇着花。“还有一只呢？”我小声探询，外公的手不经意地一抖，沉默良久，是沙哑的回答：“还有一只搬过来后想老家了，就回去了……”“哦！”我蹦跳着走了，未及去想沉默中的深意。

花，姹紫嫣红，仿佛小时候一脚踩一只乌龟在外公的搀扶下咯咯笑的欢乐，可它们却告诉我，应该安静，再也不能像小时候那样了。

我惊异地回头看外公的身影。孤独，缓慢，清瘦很多，像瓷缸里那只伸着脖子聆听春天的乌龟，很安详。

一影一窗一远眺

在那只乌龟“依恋归去”的老屋，曾经，总有一个探望的身影。

我们刚拐了弯，未到

楼下，便看到七楼上外公望眼欲穿的目光，突然间，就闪放出一种快乐的光芒。

下楼了，弯也拐了，却还听见外公喊“走好”，“再来”之类，他定是又趴在那小窗上依

依不舍了。

可是我却愿意逢着他的目光、听见他的喊话，享受着被关怀所裹挟的温暖。

只是如今的新屋再也没有小窗可以凭眺了，他便是站在擦亮的落地玻璃前，再淡淡的吐吸的烟圈里，在那浓了又淡，淡了又浓的茶水中期盼吧？

盼着盼着，把那满腔的爱，化为了我在背后默默地感动。

心的传递又何需触碰？自有爱的光芒从沉默的背影中投射，从凝望的双眼中散发。外公予我这份温暖的传递早在花前窗边，在平淡的言语中完成了储存。

心灵的春天，在一个感动的瞬间，点染了繁华大地，爱在蔓延。

题目：呵护

呵护中有温情，呵护中有智慧，呵护中有境界。我们在呵护中成长，成长的我们也将呵护传递……请以“呵护”为题，写一篇文章。

呵护

河水静静的流淌，静静地……

门前月季拼命绽放着，似乎要把花蕾绽破似的。

门内院中种着花草，长得圆圆实实，院子打扫得干干净净。

这就是我的家，平凡而又恬静。

家是这样，我的爸爸妈妈也是这样，平凡而又老实。

爸爸妈妈是我生命旅程上的向导。

在闲来无事的时候，我总喜欢端一张小凳放在院中，坐在小凳上，拿一本书，边欣赏院中的花，边漫游在书中，融入作者的思想里。而爸爸在厨房里做饭，妈妈在门前洗衣，这一切都是那么和谐美好。吃晚饭时，爸妈总喜欢问我学校里的事情，鼓励我在学习上多用心，一切都是那么平凡平静。

当别的同学为父母禁止看电视而苦恼时，我却一点也不担心，因为我的爸爸妈妈理解我体贴我，他们从来不阻止我看电视，因为他们知道我不会玩物丧志。

相反，他们还会鼓励我看电视。爸爸妈妈都喜欢主持人王小丫。王小丫主持的节目丰富多彩、生动有趣，节目中提问的问题对我的学习很有帮助。于是每期节目，爸爸妈妈都陪我看，还让我记下一些有益于我学习的题目；有时，我不在家爸妈还会帮我记下题目，待我回家，他们来考我。这就丰富了我的历史、地理等到方面的知识。一切都是那么有意义。

即将中考时，许多家长都来学校问班主任关于自己孩子的学习情况，因为我了解父母，他们是不会来的，他们工作忙。

可是有一天我改变了看法，在无意中，我看见远处班主任正和我熟悉的两个身影在交谈，我认出了那是我的爸爸妈妈……

一切都是那么无私。

爸爸妈妈是我生命旅程上的向导，他们为我创造出一片蔚蓝的天空，任我自在飞翔。

【简评】

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美的发现。只要我们用心观察，我们就不难发现，自然界中的万事万物常会赋予我们人生的启迪，社会、家庭中会处处闪现人性的光芒。本文作者的一家，很平凡：家，平凡而又恬静；爸爸妈妈，平凡而又老实；生活，平凡而又平静。然而平凡之中包孕着不平凡：花草簇拥的院落，和谐美好的家庭分工，这是平凡的、恬静的、平

和的环境，却又是富有诗情画意的环境；电视节目的巧用，关键时刻的访师，这是一个平凡家庭中的平凡事儿，却又是体现现代关爱意识的事儿。这一切都那么平凡、平和、平静。正是一个“平”字，把一个无私、无痕的爱心给了“我”，“为我创造出一片蔚蓝的天空，任我自在飞翔”。文章前面暗写文末明点“我的一片天空”，很自然妥贴。

题目：“走出自我小天地”为话题

人生于世，需要关注自我，但绝不能只有“自我”，因为每个人都不可能是一个独立生存的个体。人，只有走出“自我”的狭小天地，充分地关注他人，关注社会，关注自然，营造健康和谐的生存环境，才能更好地生活与成长。请以“走出自我小天地”为话题，写一篇600字左右的文章。

妈妈，我走了

——一粒种子的告白

亲爱的妈妈，我走了，我要走出自我小天地，去见识别样大世界。

妈妈。不要责怪风伯伯带走了我，我走了，选择我自己的路，去流浪四方。

人们都说“父母在，不远游”，可是我却离开了你温暖的怀抱，不再承欢膝下！妈妈，在您的培育下，我已经长大；飞翔的翅膀逐渐强壮，飘游的念想占据了我的整个心房，妈妈，我要实现它！

春天，在您的温暖心脏里，我萌生了要探访外面世界的愿望。于是，在春风的呼唤声中，在春雨的洗礼中，在春阳的抚摸中，我在您的枝头探出了脑袋。啊！如茵的小草、芬芳的花朵、解冻的湖水、翩飞的蝴蝶、歌唱的鸟儿……这一切是多么美丽、多么生机勃勃！看到这些景象，我倍感精力充沛，于是，我伸伸腰，使自己长大了些，甚至开出虽然微小，但也娇艳的花朵，为春天增色几分。

炎炎夏日，太阳失去了春天的妩媚和温柔，像一个恶毒的巫婆，使劲地煎烤着我们，我变得无精打采，耸肩垂耳，胆战心惊。为了抵抗太阳的威力还有狂风暴雨的袭击，我只好不停地从您那儿吸收养料和水分，努力使自己变得强壮起来，终于，我抖落了零落的花瓣，剩下的花萼涨满了生命的琼浆，我变成了一枚小小的果实屹立枝头！

秋天是个离别的季节，风伯伯带来了远方的精彩，我的心变得不安分起来，妈妈，我想走出在您庇护下的这方自我小天地，到远方飘泊去。在那遥远的地方，我会安定下来，不再流浪，妈妈，请不要悲伤！在来年的春天里，或许我会在荒凉的沙漠生根发芽，建立另外一家，那儿会因为我的到来而拥有无限生机；或许我会在陡峭的绝壁上生根发芽，建立另外一家，那儿会因为我的到来而增添无限景致；或许我会在繁忙的道路旁生根发芽，建立另外一家，那儿会因为我的到来而减少无限尘埃；或许……

妈妈，请不要思念我，请不要牵挂我，在您的养育下，我已经足够强壮，我能适应恶劣的环境，我能抗击风霜雨雪，相信，走出自我小天地的我，一定能够创出一番新天地。

妈妈，我走了，带着爱与希冀离去，去实现自己的梦想

亲爱的妈妈，当清晨第一缕阳光再次照射在天地间的时候，请不要再早起去亲吻你的孩子，他已经走了，您再也找不到他了！或许他会出现在诗人的赞歌里，或许他会出现在摄影师的作品里，或许他出现在人们的话语里——那么，请为他骄傲！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____，太棒了！

高分作文1：

打网球，太棒了！

周末，我随爸爸、妈妈驱车几十里，来到位于北郊的一个大的网球场，不为别的，只为能痛痛快快地打一场网球。

我是去年才打网球的，虽说是一名“greenhand”，但我却疯狂地迷上了这项体育运动。

网球场十分漂亮，绿茵茵的地上横竖画着好几根白线，虽然我叫不出其正确的名称，但我知道那是“界”。场子中间挂着一张半人高的网子，就算是“中分线”。

快看！一个轻盈矫健的身影跑着上场了。只见那人左手拿着三个网球，右手握着球拍，上身穿着紧身毛衣，下穿着牛仔裤，那帅气不是个网球明星才怪呢！那个人就是我！和我对阵的是妈妈，只见她稳步走上场地，一看就知道是个打球经验丰富的老将。爸爸自然当起了裁判兼拉拉队队员。

比赛开始了。起先几个球我还能招架，甚至还能让妈妈接不着。可她怎肯败在我手下？于是，她拿出了看家本领——“溜人打法”，把刚刚有些沾沾自喜的我打得满场乱跑，网球拍乱挥，可半天还接不着一个球。甚至把拍子都甩了出去。爸爸见状，赶忙拿起球拍前来“助阵”有人与我并肩作战，我的信心自然恢复了不少。爸爸果然不负我望，几个扣球就把妈妈咄咄逼人的气势压了回去。可妈妈岂能服输！球越打越狠。爸爸不愧是身手不凡，不但不怕，反而越战越勇。只见小小的网球就像一颗颗绿色的流星，来回飞舞。这可苦了站在场中的我。既不能接妈妈打来的球，又要躲开爸爸打过去的球，任凭拳头大的网球在我头上乱飞，我禁不住尖声叫了起来。最终，我还是抱着脑袋狼狈而逃。

打网球对我来说真是太棒了。它既给乏味的学习生活增添了乐趣，又锻炼了身体。全家人一起锻炼更是其乐融融，我盼望着下一次。

高分作文2：

表哥，太棒了！

寒假里，我回到农村老家，和表哥结成了好朋友，他那驯养家畜的本领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不禁由衷的赞叹，表哥，你真是太棒了！。

那天，我下了汽车，就急匆匆地跑到大姑家，刚一进门便被一条凶猛的狼狗堵住了，这时候，从里面走了头戴麻绒帽子、身穿棉袄的表哥，只见他招呼一声，那凶猛的狼狗便灰溜溜地回自己的窝去了。他笑呵呵地对我说：“你别怕它，一会儿我让它给你跪下赔礼。”果然，狗很快地听从了他的命令。

第二天早晨，天刚亮，他就拿着把小米来到鸡窝旁，拉开鸡窝门，一边“咕咕”地叫，一边撒着小米，鸡一听他在叫，马上有次序地跳出鸡窝，争先恐后地吃起来。我看到他这一手，心里十分惊奇。

早饭过后，他把剩下的菜汤、剩饭、菜皮、糠拌在一起，倒入猪圈的槽里，他“噜噜”

地叫了两声，把肥猪马上停止了睡觉，乖乖地跑过来“呼噜呼噜”地吃起猪食来。

表哥的兜里经常装着花生、玉米粒，我以为是他自己吃呢，可我从没看见他吃。原来，他是给那些家畜吃。

一天，我和他在院子里玩，他从兜里拿出一把玉米粒，往马嘴边一送，那马便伸过长长的舌头一下吃到嘴里。“咯吱咯吱”的嚼起来，还不时地用长嘴拱他，表哥笑着拍拍马头，他每天都这样喂。我不解地问：“你不烦吗？那匹马踢过你吗？”“这已经习惯了。我的好朋友怎么会踢我呢？”

因为大马和表哥最亲热，所以他拿手的本领就是骑马。一天，我到场院学骑车，他牵着大马，就要骑马给我看，到了场院，他向马下了命令“蹲下。”那匹马乖乖地蹲下了，他一个箭步冲上前去，一跃，便稳稳当当地坐在马背上了，他紧紧抓住缰绳，“起来。”马慢慢站起来。表哥骑在马背上，离地一米高，可是他毫无惧色，高兴地喊着：“驾。”马顺从地快步跑起来。他的腿不停地夹着马肚子。催马跑的再快一点。表哥骑在马背上，挺着胸，抬着头，象一个大将军，威风凛凛。“嗒嗒嗒”的马蹄声响个不停。马在场院里跑了几圈，当跑到我面前时，他喊了一声：“驭。”马停了下来。他一手紧紧握住缰绳，故意把胸挺得笔直，那精神抖擞的样子仿佛是威风的战士凯旋归来。他对我喊了一句，“我到田里骑会去，你在这等着我。”“当心摔下来。”“没关系，我和它是好朋友。”说着，他夹马肚子，马抬头嘶一声，“嗒嗒嗒”地向一望无际的田野上跑去。

道上扬起了一片尘土，马越跑越快，渐渐地远去了。我独自站在场院落，表哥驯养家畜可真是内行啊！

【阅卷简批】

开篇作者便开门见山地道出了文章的主旨，作者通过驯养家畜这一事件表达自己对表哥的赞许，融合文题。

接下来作者以狼狗、鸡、猪、马为记述对象，用狼狗的“灰溜溜”、鸡的“有次序”，以及猪、马的“乖”，形象生动、活泼有趣地表达出表哥驯养家畜的高超本领。近乎拟人的描写道出了表哥与小动物的友爱。以马的记述为主体对象，通过表哥的喂马、骑马经过，表现出小作者羡慕、信服的心理。最后，作者以“扬尘而去”的画面描写重染主题，起到前呼后应的效果。

【发展等级】

这篇文章在时间的安排上有着突出的成绩。很多考生在没有熟悉记叙文这一文体时，在时间的转化上就会显得很生疏。例如，作者在这篇文章中时间的巧妙安排为：那天→第二天→早饭过后→一天，也许这些事情所发生的时间都是在同一天内，但经过作者巧妙的加工，文章就变的鲜活可读了。而有的学生却只懂得“呆板死记”，一般出现的情况就是“一会儿……一会儿……”这样枯燥无味的记叙只会让阅卷老师厌烦，怎么能赢得满意呢？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别样

高分作文 1：

别样

考场里静悄悄的，只听见沙沙的写字声在空旷的教室中回荡。

我心此刻却不甚明媚。时值盛夏，心中却是冰雪满天，仿佛有万千无法摆脱的愁苦。唉，这么长时间认真艰辛的复习，最终面对的只是一张苍白的试卷，怎不令人心生怅惘？背后有人长叹一声，无奈？抑或无聊？

曾听师长说：“中考是人生的一个转折，对你这样的尖子无疑是一个枯木逢春，鲤鱼飞跃的机会。”“也许是吧。”我淡淡地回答。心中似乎了然。中考过后，不是照样埋头苦读？纵使在高等学府深造，再过几年，面对的何尝不是一张苍白的试卷？何来转折？

唉，想必，心中的寒冬还要持久，春天恐怕是不会来了吧！窗外，杨柳青青，它们早已历过寒冬。立春的时候，它们曾心生喜悦！它们整日吸收云雨天露，向上奋力地生长，不是最终都逃不过秋至叶枯的悲吗？既然如此，为何还要如此奋斗，如此勤劳？

就在此时，一缕清风拂来，送来杨柳枝叶纯正的芳香，心神一阵清醒。我忽然想到，这杨柳不竭的轮回，奋力地生长，不就是为了这天地氤氲的清香吗？

历经了一冬的寒冷，也许，它们的心早在盼望那个立春的温暖时刻，明知会有枯叶满天，明知会有雪冻寒枝，但这毕竟是个开始，也是个结束。立春过后，它们的清香终能溢满天地，绵绵长存。是啊！中考的结果并不重要，重要的是那新旧交替后崭新的人生年轮。在这个年轮中，我们奋斗，我们欢笑，我们有信心让自己莘莘学子的气质与香华昭满天地！

不知何时，心中竟觉得暖意融融。心中了然：过程为主。立春过后，花儿终会开放，自己种下的辛苦之种终会生根、发芽，他日何愁不能香远益清，清濯天地？

有人提前交卷，我却决心坐到终场。是的，既是转折，何不让这个过程充实到无所遗憾？

【高分理由】

由自然生发感慨是写作中常见的思路，要写出新意来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而本文的作者却能透过自然轮回、氤氲天地清香这一春之景象，表达自己对人生的哲理思辨。加之和谐的结构、畅达的语言，使文章虽通俗而显出深刻，虽朴实而别具韵味。托尔斯泰说：“人活着，一定要有生活的目标。”青春期的孩子容易流连于虚假的沧桑，容易沉湎于无知的叛逆。小作者的可贵之处就在于能够在纷乱繁杂中找回自我，找准方向。是的，路不在天上，而在脚下，只要认真去走，每一步都会那样真实，那样有价值。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不走寻常路

不走寻常路

早春的一个晚上，我正在房间里写着作业。那一道道数学题似乎特别考验你的思维。我绞尽脑汁，用繁琐的方法终于解出了最后一道，于是去洗手间洗把脸，让我高速运转的大脑清醒一下。

刚走到水槽边，我忽然看到一个绿点在大理石台面的缝隙中。仔细一看，我惊得差点叫出声来，那居然是一棵小苗。两片新叶从缝中探出好奇的脑袋，就这么嫩绿嫩绿的，似乎在打量着这个世界。我纳闷，它是怎么长出来的呢？它的茎斜斜地钻出，努力地向上伸着，托起那两片小小的叶，根呢，一准是伸入缝中，汲取那微薄的养料。

我不禁闭上双眼，想象着，想象着，那会是一个怎样不寻常的过程啊！一颗种子，那一定是一颗桀骜不驯的种子，它不愿跟从其他种子，而是乘着风，借着水，来到了这个小小的缝隙里，靠着水槽边不慎洒下的水珠，生根，发芽。它也许后悔过，后悔没有和其他同伴一起走那条寻常路，但它坚持下来了，终于在不寻常的地方绽出新绿，展现出不寻常的风采。

睁开眼，那株小苗毅然安静地立在那里，用那双绿色的“眼睛”，告诉我些什么。我突然想到了，立马回到房间。呵，不是吗？小小的种子尚且如此，我为什么不可以试着用不寻常的方法思考一下这道题目呢？

十分钟后，我笑着走出了房间。“你怎么这么开心？”妈妈问。我笑了笑，没有回答。没错，一个奇妙的解法让我“搞定”了那道看似繁琐的几何题，而这个不寻常解法的灵感，便来自那水槽缝中的小苗。

第二天，我在课上说出这个解法时，数学老师脸上露出一丝微笑，说道：“嗯，这个解法很不一般，步骤也比较简便，好的！”看着老师赞许的眼神，我的脑海中再一次浮现出那棵小苗，浮现出它所告诉我的，对，就是那五个字：不走寻常路！教室外的阳光洒进来，我不禁笑了，因为那种精神；而那缝隙中的一点绿色，也早已定格在我的脑海之中……

【点评】

本文值得我们借鉴的优点有：一是从日常生活场景入手，写寻常小事，得不寻常发现。其实生活中这样的事例还有很多，比如父亲不走寻常路的爱的表达，班主任不走寻常路做通同学的思想工作，班级不走寻常路，不在体育上得分却得到“体育道德精神文明奖”等。二是善于将日常生活中的感悟转化为自身学习生活的法则，举一而反三，并且前文有铺垫，后文有呼应，使得文章环环相扣，步步谨严，显得有章法。三是语言平实中不乏华丽，华丽却不人为雕琢，恰到好处地表现了作者的语言功底。

不走寻常路

他不健全，但很乐观。他不健全，但很坚强。他不健全，但他走出了一条不寻常的生活路。

去新华书店，顺手拦了一辆人力三轮车。车子没有同往常一样往大道上走，而是弯进了一条清幽的小道。我正纳闷，只听车夫说：“这里人少，安全，又安静。可以给你一个舒适的乘车环境。”他居然不寻常路。我笑着打量着他，穿着一件洗得发白的马甲，修得平齐的发丝中掺着银丝，大概有50多岁了吧。

车前行着，我却开始奇怪同，上好的路，车身却微微颠簸，不像坐其他三轮车一样。目光往下移，却猛然发现，他居然只有一条腿！他失去的是右腿，那截空空的裤管，挽了个疙瘩，悬在空中，随着他蹬车的频率，先向前一冲，片刻停顿之后又向前一冲。为了加快蹬车的速度，他的臀部时时脱离座垫，身子向前倾，以把所有的力量都集中在那惟一的一条腿上。

望着那截空空的裤管，我心里很不是滋味。我十七出头，100多斤的体重……我几次想下车，却又怕玷污了一些圣洁的东西。

前面是一带土坡。我说，“我先下车，帮你把车推过去吧。”他连忙制止“不用，不用，这点坡都爬不上，我咋个挣生活呀。上次，我还靠我这条腿，载着两个老外游过嘉兴呢！”言毕，快乐地笑了两声。的确是个不一样的人。车子遇上陡坡，便倔强地不肯前行，甚至有后退的趋势。车夫弓起身子，加速向前蹬，车子发出“吱吱”的尖叫声。他黝黑的后颈高高绷起一根筋。我想，他此时的脸一定是紫红色的，那单薄的衣服包裹下的肋骨，一定根根可数。

车总算爬过去了，车夫重浊地喘着气。眼前的他，是社会的弱视群体，但在我看来他无疑是个强者。面对命运的不公，他没有选择消沉，而是扬起自信的风帆。残缺的腿，注定了他会有特殊的一生。他却走了不一样的路，就像弯进那条小道。人力车夫，也许是很平常的工作，但对于他，要比正常人付出百倍，千倍的努力！

他把路扔在后面，把坡扔在了后面，挣来了坦荡的生活。他是在与自己较劲，同命运抗争。那条仅有的腿，撑起了他整个人生的重量，撑起了他整个人生的尊严，撑起了他整个人生不寻常的路。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你我走过的日子

你我走过的日子

你爱茶，走到哪儿，都喜欢拎着茶杯，当你掀开茶盖时那淡淡的茶香氤氲在空气中，让人心旷神怡。无意间发现你也如茶叶般枯瘦。不见了你矫健的身姿，不见了你健硕的皮肤，只是那弯曲的背，深深的皱纹，但你那犀利的眼神仍是那样的令人颤栗。

你我走过的日子是短短的童年是次次的误读与简单的包裹，是你无声的爱与我的无知彼此充实。爷爷，到了此刻我才懂得了你，原来你是爱我的。

你冷峻古板，我却爱笑，你沉默寡言，而无知的我却把你无声的爱误读了，我对你心怀不满，你对我却满怀期待。

小时候，我参加了“书法社”，可是在社里我总觉得自己的字与我的同学相差甚远，这时你鼓励我说：“好好努力，正如茶那样即使原来多么平凡，但经过了杀青、晒干、炒制……那原本翠绿的它变得柴瘦、干枯，但它冲泡时的清香令人心醉，这时它拥有了美丽的内涵，只要努力就会拥有美丽内涵。”我应了一下，然后就离开了。过了一个月，我参加了书法比赛得了三等奖，虽然有些遗憾，但得到了老师的肯定，我原本以为当你看到这一切时会很高兴，但你只是看了看，扬起嘴微微一笑。我拿着奖状，心里有许多不甘，心情也直落谷底。

有时，看到爷爷那对我漠不关心的神情，总觉得自己是那么多余……

有一次，爷爷奶奶到我家过年。当我看到爷爷时，他对我扬起了笑脸，我的心被蛰了一下，总觉得这是他第一次对我笑。我有个坏习惯，睡觉总喜欢踢被子，这不这几天鼻涕横流，呵欠连连……可是这几天当我起床时被子总盖得好好的，我以为是妈妈，顿时心里洋溢着浓浓的暖意。深夜了，因为感冒难受，我久久难以入睡，这时门缝忽然射进一道光，我赶紧闭上眼睛，他帮我盖好了被子，用手背抚摸我的额头，接着叹了口气便离开了，我缓缓睁开眼睛，那弯弯的背影渐渐消失在黑暗之中……这手的温度，手的粗糙难道是爷爷……

你我走过的日子是种种误会缠绵的鸿沟，任性的我不知道该如何化解，只是让彼此的误会愈演愈深。在一次与奶奶的谈话中，她说：“你爷爷啊，真是个傻瓜，上一次你得奖时他不知道有多高兴，整天逢人就说我的孙子啊字写得好……可是他硬要装着不屑。”我此刻才明白原来爷爷的不屑是对我的鼓励，是要让我不要沉迷在一时的成功中。原来你我一起走过的日子里不是一次次彼此的误解，也有爱，也有幸福。

你我走过的日子

如果我是一只风筝，那么你就是牵绊风筝的丝线，若失去了你，我就失去了高飞的力量；如果我是一条鱼，那么你就是小溪，若失去了你，我就失去了活下去的勇气；如果我是一粒

种子，那么你就是土壤，若失去了你，我就失去了生长必需的养分。

在母亲去世的这八年里，是你陪着我一起走过那段岁月。在我孤独时，不善言辞的你买来书籍陪伴我，让我爱上文学；在我生病时，你虽没有给我煮鸡汤，只是简单的送我到医疗站，付了钱，匆匆离去，但我却明白你那句“疼要疼在心里”的含义；在我取得进步时，你没有给我什么特殊的表扬，只是憨憨地说：“毛泽东的话总不会错的，‘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我很知足，因为我有你的一路陪伴。

中考前一个星期，老师发下一张家长函，很少有人会像你一样认真去看，并且按照上面写的去做了。饭桌上，你烧的菜很丰盛，两素一荤一汤，一直以来，你就是一个很好的“厨师”，菜的味道当然不容置疑，但让我困惑的是平常的一菜一汤怎么变成三菜一汤？你说中考快到了，也帮不上什么忙，但营养得跟上。我也没有多说一句，只是尽量将嘴塞得满满的。

考试临近，我说我紧张，问你有没有吃了不紧张的药，你平生第一次极其严肃地盯着我，告诉我要勇敢面对，紧张只是徒劳。

早晨，我匆匆挂上校牌，准备去赶早班车，你疲惫的身影出现在我面前，说是来送我去学校。路上，我问你要八点才下班，怎么可以出来，你说你跟门卫是熟人，只是赶在七点以前回来，他就允许你出来。我没说什么，只觉鼻尖一点凉，镜片也变模糊了。末了，我发现你身上穿着脏脏的工作服，快到校门口，你没有远远地停在远处，而是很自豪地送我到最近处，就差没开进学校，你那身装束很扎眼，我将头埋进衣领里，你却毫不避讳，好像你开的是奔驰、宝马，车上坐的是学成归来的我。

每次考试，你虽比我紧张，但你从不问我考得顺不顺利，只是每天的三菜一汤和让我免于挤公车的接送。直到考完后，你才激动地问我考得如何，我才知道这句话你憋了很久。我告诉你，还好，我看到你额头上的眉毛在欢快地抖动。

曾经，面对母亲的离开，我非常不能接受，也抱怨老天的不公，但现在，我明白了命运在冥冥之中都注定了的，也说不上公不公平，母亲离开，父亲健在，而我也懂事了很多，这才是公平。

今年9年，我即将升入离家更远的高中就学，我很清楚父亲没有了我这份挂念，会更拼命，甚至忘记吃饭、睡觉，我希望父亲为我好好留住健康，因为对于父亲来说，他的女儿，还要他陪她一起走下去！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从那一刻开始

从那一刻开始

骄阳似火，连空气仿佛都呈黏稠状，知了也只剩下懒散的尾音。坐在三轮车上，我任天气控制我的心情，内心一片烦躁。

百无聊赖的我仔细打量着前面的三轮车夫，这是一个中年汉子，长袖的军服绿到偏黑，厚重的裤子高高卷起，脚上拖着一双旧拖鞋，每踏一下，随之发出“吱呀”的一声，脚后跟晒得发白，但皱痕处仍旧藏污纳垢，一条大峡谷似的裂痕一直蜿蜒到深处，血丝隐约可见，暗旧的手把见证了这辆车的年迈，本该挂车牌的地方却挂着一个破旧的筐，里面放着几个空瓶子。听这个车夫唱着不知名的小曲——使人无法理解的方言，却透着掩饰不住的好心情。

难道是今天赚了足够的钱，让你如此开心？

“谢谢！”“客气啥子嘛！”我递出钱。看着他打开了钱包，零星的硬币静静地躺在那里，别无他物。

从他打开钱包的那一刻开始，我诧异了。他的快乐很简单，是因为快乐而快乐。

快乐不是一个复杂的形成吗？不是风雨后才有的彩虹吗？从那一刻开始，我发现，快乐其实很简单。因为结局早已注定，何不快乐地面对？哭闹无济于事，我们就笑着迎接，快乐的原因只是因为快乐，什么“金榜题名”，什么“洞房花烛”，只是快乐的复杂说法，只是给快乐的一个限制的格局，“人”一旦被格局，便成了“囚”，又何来的快乐而言？

从那一刻起，简单，便是快乐。

天地有大美，于简单处得；人生有大疲，于复杂处藏。人一简单就快乐，但快乐的人寥寥无几；人一复杂就痛苦，但痛苦的人却熙熙攘攘。放下你对物质的执着，相信简单才是快乐。

从那一刻起，我明白了，因为快乐，所以快乐，那么从这一刻起，请你也相信，快乐因为简单而快乐！

从那一刻开始

友情的纽带，或会因情绪激动而绷紧，但决不可折断。

我们，断了吗？

最近，我们的吵架频率越发飙升，总是为了一些小事。

那时，你经常埋头作伏状，看似累了在睡觉，而事实并非如此。有一次，我想和你讨论老师上课的问题，我却偶然发现你腿上放了本书。你是在暗处看书！这虽是一件微乎其微的事，而在我看来，你在防着我！我们不是都一起学习的吗？你怎么在暗地进行？你为什么这么做？就算我知道你学习我又不会说什么。为什么背着光？这样对眼睛不好！我很想问……

从那一刻开始，我们友情线松了。

我开始注意你的举动，中午我打菜回来看见你已经打完饭，坐在餐桌旁看书。原本我在剧烈跑步后去打菜而碰见有人插队，我的心情本来就不好；再加上你悠闲地看着书，一看见我就赶忙收起来，我总觉得你在回避着我什么。那一顿，我好没味口。

就这样，我经常开始注意到什么，我们小吵小闹了起来，但都很快恢复平静……

培根说：“把痛苦告诉给你的知心朋友，痛苦就会减掉一半。友谊的作用就是这么神奇！”那是真的吗？我却不敢去实践。

每当我烦恼时（当然，你是“肇事者”，而你却都没有发现），我总会把它带给你，但不是诉苦坦白告之，而是用你每每感觉莫名其妙时，把这个痛苦的浪潮以我倔强的方式拍打你。我知道，你也想安慰我，但找不到一叶扁舟载你来我身旁。因此你独自看着风景，装着无事，走了。

正如你上次对我说的，小A说你平时的某些行为——伤人伤己。

有一次，我们一起吃饭，谈及我生气的事，你说：“原本我是很想去安慰你的，但是你都是不理我的样子，我也就算了。因为我的其他朋友一生气，我一安慰她，她就马上好了，可是你却……久了，我，厌倦了。”

厌倦了。

我们从此换了位置，不再是同桌。

从那一刻开始，我们断了。

直到前几天，我读到了贝多芬的一句话：即使是最神圣的友谊里也可能潜藏着秘密，但是你不可以因为你不能猜测出朋友的秘密而误解了他。

是否有误解你？我自问着……

从那一刻开始，我懂得要珍惜身边的每一个人。

这会晚了吗？

从那一刻开始

一张张揉碎的宣纸散布于书房，一旁的马友友的古典大提琴也愈显沉重，几个月来，我一直找不到一种方向……

这或许是我学习书法这么长久以来遇到的最大瓶颈。临摹颜真卿的《祭侄文稿》将近四个月，从起初的结构相似，笔画的侧转相似，直至最后的游丝也达到深似程度。但老师总说缺少些什么，我不停地练习。然后揉碎一张张载满希望的宣纸。颜真卿之所以能如此泼墨是因为他当时的心情，自然体会不到书法流露的情感。并且我始终认为，书法最高境界不在于是否相似，而是一种自创的风格，如今我却被困在这框架之中，丝毫追寻不到方向。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有幸来到了上海市博物馆，欣赏了米芾的《多景楼记》，在千万幅作品中，我唯独倾心于它，当之无愧的“刷字”，侧锋转笔间流露出一种抑扬顿挫的韵调，起笔很重，不受束缚，中间随意略轻，尽显豪放。在看似隔断又意味相连的数十字之间，我竟体会到一种从未有过的明朗。从那一刻开始，我似乎抛开了颜真卿的拘泥，从“刷字”中深深触发。更为可贵的是，米芾也是在临摹遍百家的书法后，才积聚形成自己的独特风格。

当我重新提起笔的一刻，墨汁竟在宣纸上行云流水般地散开了，虽然还有原先的影子，但心态却发生了大变化，我追寻到书法的方向。或许，人生方向亦是如此，在经历繁忙复习阶段时，我总把自己困于厚堆的资料之中，有时，我们更该放开内心，去体味不同的风景，从而收获最本质的本真。或许换了角度思考，就会有柳暗花明之感。

我将一张张揉碎的宣纸铺平，沉心欣赏古典大提琴声，从那一刻开始，我体味到一种书法的方向，一种生活的方向，正如梁实秋所说：“一切绚烂之极又归于平淡了。”

从那一刻开始

两年的韶光悄悄滑过，没有重量，似微醺的晚风，拂过岁月了无痕，但那荒芜的记忆中，却依旧清晰地保留着那刻骨铭心的时刻……

偌大的厅堂，布满青纱白幔，灵堂前青烟弥漫，外公的照片就挂在最醒目的地方，笑着。外公今年九十多岁了，那爬满皱纹的脸上，见证着岁月的沧桑。外公的前半生很是劳苦，家里有一群孩子要拉扯，从十几岁开始，凡是他那个年代的人所可以干的，能干的，他都干，上山入海，无所不做。后来，几个儿女长大，嫁的嫁，娶的娶，他劳碌了大半辈子，直到六七十岁，走不动了，才得以安享晚年……

这就是外公在我脑海里的全部印象，是平时偶尔从妈妈的唠叨里听来的。外公，对我来说，近乎只是一个概念，因为我拥有着一个完整的家庭，从小玩着长大，在我的生活里，外公的角色基本上是缺失的。

慢慢地，孩子们个个都长大了，外公也逐渐衰弱，老去。他的晚年没得什么老人病、富贵病，感冒咳嗽也少，最后的几年时光，还是过得轻松自在的。简单的人生中，没有太多的

波折，历史的变迁，在这个平凡的老人身上，几乎找不到痕迹。他就这么睡着，睡着，躺在床上，睡过去了，没有痛苦，也没有末了的夙愿，走了。

这，应该就是大家所说的寿终正寝吧。是他的福气。也是晚辈的福气。

因此，外公的去世，在我看来，好象并不是太大的悲伤……

音乐起，妈妈说要起身了，儿孙子女们要绕外公的棺材转圈，送他最后一程。于是，在一个比较空旷的地方，一圈披麻带孝的，开始绕着转……

鞭炮声，吹打声，哭声，围观的议论声，齐响……

好熟悉的场面……

记得五六年前，我赶来参加奶奶的葬礼。当晚，来到灵堂，看着奶奶表情安详地躺在冰柜里，我没有恐惧，伫立许久，那一刻，心里出奇得平静。

生与死，一直是困扰每个活着的人的精神枷锁，一辈子该怎么过？生或死，到底该怎么对待？史铁生，那个活到最狂妄的年龄上，忽地残废了双腿的作家，在满目苍凉的地坛，终日思索：人为何要承担苦难？而他为何偏是上帝选中的一个？死到底是怎样的一件事？

“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

一个失魂落魄的人，用一生，阐释，终得解脱。

从那一刻开始，我似乎明白：或许，死也应该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庄子之妻亡，他击缶而歌。死生契阔，人间常事，所以，生者不必悲伤，死者已无牵绊……

“妞妞，阿太走了，你知道去哪里了吗？”

“天上。”三岁的小侄女用胖乎乎的小手指着天空。

“天上？”我迷惑不解。

“天上，那里，‘多美丽’。”

“多美丽”是小侄女平常最喜欢去也最想去的地方。在小侄女纯粹的小脑瓜里，人没了，就是到一个好吃好玩的地方去了。

无语。

我凝固在那里，双耳仿佛间歇性失聪，全世界的喧嚣，瞬间，静若尘埃，了无声响……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一路走来一路歌

一路走来一路歌

这是一个冬天的夜晚，天完全黑了下来，路幽静得吓人。树枝上偶尔一声猫头鹰的悲啼，或斑鸠的一翅“扑棱”，都会让人毛骨悚然。中午我和爸爸赌气没有吃饭，他那凶神恶煞的面孔让我对这个家失去了兴趣，于是我想到了离家出走，气冲冲地离开了这个让人生厌的家。究竟要去哪里，我自己心中也没有目标。

远处投来一束灯光让我警觉起来，我想起了小说和电视剧里的恶人抢劫，毕竟我还是一个未成年的女生，于是躲在路旁的树后悄悄地观察起来。一个老大爷拖着一辆车慢慢地走来，前面一位老太婆用手电给他照路。我这才放心地走了出去，却把他们吓了一大跳，原来他们是在前面的集镇上卖完烤红薯回家的。老太婆见只有我一个人，她攥紧我的手生怕我逃跑了

似的询问情况。我如实地回答了她的提问，她并没有多说什么，只是从灶膛里拿出了一个热乎乎的烤红薯塞到我手中。我推辞不要，其实肚子饿得“咕咕”直叫，只是口袋里没有钱的一句托词而已。

“小姑娘，吃吧，想必你也饿了，这红薯是送给你的，不要钱！”老大爷温和地说。“谢谢了！”我话没说完就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他们见我吃得“吧嗒吧嗒”作响一副馋相，老两口于是笑了起来。我一边舔着手指上沾着的薯泥，一边不停地道谢，这时老太婆发话了：“你吃了我一个红薯就千恩万谢，那你的父母养育你十多年，你该吃了他们多少粮食，怎么就为一句不中听的话就离家出走，你觉得这应该吗？”我愣住了，痴痴地望着老太婆，咀嚼着这简单而富有力度的话语，刚刚还愤愤不平的心霎时变得内疚起来，我无言以对，只是低下了尚存余怒的头。

“小姑娘，回家吧，你爸妈肯定会着急的，说不定他们在四处寻你。”老大爷劝慰我说。
“我们同走一段吧，等会我们到家后再送你一程。”老太婆拉着我的手往回走。

夜更深了，我帮老大爷推着车子往回走，寒风迎面吹来，也没有那么刺骨。猫头鹰偶尔的一声啼叫也不再那么悲凉，斑鸠的“扑棱”也仿佛是在用暖翅给它的孩子遮挡风寒。我聆听着车轱辘的转动声，它和北风的呼啸声交织在一起，好像奏响了一首回家的进行曲。

“小翠！小翠——”（化名），前面传来了熟悉的呼喊声，我知道那是爸爸妈妈撕心裂肺呼唤。滚烫的泪水抑制不住从眼眶中涌了出来，情不自禁地大声回应：“我在这——”

“我在这——”我和老大爷、老太婆齐声回应。

走在回家的路上，我仿佛一下子长大了许多。这冬夜幽深的小路呀，它留下了我美丽的记忆，留下了我深深的成长足迹！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让自己跑起来

让自己跑起来

无数次驻足在那条青石板路的尽头，看眼前永不变幻的风景。冬日掉光叶的大树和已然泛黄几乎不见的小草，陌生的行人行走至此便义无反顾地转身。偶尔会感到有点无奈，有点彷徨，有点手足无措，却从未想过让自己跑起来。

沿着石板路慢慢地走，心里却有着惆怅，明明守着自己独有的梦想，却失去了无数个可以拼搏的日子。在一次次的彷徨与无奈中，拿回自己并不满意的成绩单。该背的没有背，该做的没有做，尽管如此，我仍然怀着一腔莫名的情感停下了前进的脚步。风中的小草突然间多了绿色的影子，依稀的绿色，就在不远的前方。我的脚步突然间轻快了起来，仍然有许多希望，那不变的小草不也抽出新芽、开始新生了吗？我的心头开始涌动起一股潜滋暗长的力量。

沿着石板路慢慢地跑，心里也多了许多希望。我已经开始跑起来了，偶尔却想要放弃，害怕前行的道路上困难险阻，害怕别人的目光成为生命不能承受之轻，更害怕奔跑后迎来的却不是成功。不知不觉中，又看到了熟悉的风景。树还没有长出新叶，大树俯瞰着小草，有着些许戏弄的意味，可是低矮的小草在阳光下生长得生机勃勃，这儿一撮绿色，那儿一撮绿色，虽然还夹杂着黄色，但长势已经够喜人的了。这里人烟稀少，但是大树的注视却并没有使小草失去希望，从抽芽到现在，它们执着地成长着，一刻也不停，一刻也不停，尽管生长的速度很慢很慢，但每天一点点的进步积累起来却显得那样饱满。我的心头开始蓬勃着一股生机迸发的力量。

沿着石板路飞快地跑，心里更少了一些彷徨。我眼前的风景已然开始改变了，那许许多

多的小草已连成一片，淡青色的小草，夹杂着新生而出的嫩绿色，汇成我眼前力量的源泉。即使在大树仍未出新芽的情况下，小草们旁若无人地生长着。它们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与杂草作斗争，它们克服了大树不知意味的目光。没有琼浆甘露，它们只凭着淅沥的雨水接受日月的精华。它们毫不害怕眼前一切的一切，认准了前进的方向，便执着地向前奔跑。它们是在用自己的灵魂奔跑，是在用心灵唱出一首充满生命力和战斗力的歌。我的心头开始迸发出一股势如破竹的力量。

我开始让自己奔跑起来，真正地奔跑起来。耳边是呼呼的风声，我忽然明白了很多很多，不管前方有怎样的困难险阻，不管别人有怎样注视的目光，不管未来的结果是否是成功，但是，只要让自己跑起来，收获的就一定是梦想的彼岸！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悟

悟

人生一世，草木一春。我们在这路上行走，无法停顿。穿梭过无数的迷障险阻；亦看遍沿途的动人风景。浩瀚的岁月长河里，埋没过多少的壮美情怀，几许的缱绻往事？不能计数。我们不过一粒尘沙，在大浪淘去后，归于沉寂，归于那海的彼岸。

顿悟----生命是一曲离歌，成长是不断割舍的过程。不论你眷恋多深，那些美好的昨日时光，深爱的人或事，总会在不经意间流失。来时的路径，早已是寻觅不得。也只能去学会放下，学会一頓足一咬牙的舍弃。在毅然决然的了断中，顿悟时境的迁徙，和人事变化。从此后明白，眷恋愈深，割舍愈难。人的一生中，可以真正拥有保留下来的东西，实在太少太少。这一路行来，不若就少些喜爱，少些获取吧。背上的行囊轻了，心灵的视野才可以更加辽阔自由。

感悟----生命是一曲悲歌。冉冉升起之日，已难逃曲终人散时的结局。可是我们依然要经历所有的过程，无法避免。只是在点滴的瞬间，在花开花谢的刹那；会感动于天地间，每一个微小的赐予。因为生命的短暂，我们学会了感恩，学会了珍惜。在平凡的世界里，感悟出精彩的人生百态。这生命何其美妙，有生如夏花的灿烂，有死如秋叶的静美。不论是聚盛宴之喜，亦或散残局之悲。这一生，我们走过，看过，不曾虚度过，就应无憾了。

了悟----生命是一曲壮歌。在有限的岁月里，寻找无限的涵义。我们的一生中，总是给自己设置无数的问题，而后再花费无数的精力和时间，去找寻答案。可答案真值得如此找寻吗？是的，答案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寻找答案的过程。没有了这样的过程，谁能告诉我这是和非的区别，善与恶的辨别？生命中有微笑有哭泣，亦有许多无可奈何的叹息。太多的情感纠缠着变化着，最终也没有答案。可是，我们渐渐悟出了泰然处之，顺其自然的办法。豁然开朗以后，才会有柳暗花明的景象。了悟是一种智慧，它不是与生俱来，是得于历练之后的累积。

很多时候，我们相信命运，相信因果的关系。可是，却不曾给过自己多少信任。人贵有自知自明，可很多人究其一生，也不曾明白过几分自己。佛陀说：一个人战胜一千个敌人一千次，也远不及他战胜自己一次。这句话不是没有它的道理的。我们总是花了太多的心思，想了解周遭的世界；往往到最后才发现，其实我们还不够了解的是自己。“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知彼不知己，又有何用？知己原还在知彼之前啊。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从那一刻起：

从那一刻起

一张张揉碎的宣纸散布于书房，一旁的马友友的古典大提琴也愈显沉重，几个月来，我一直找不到一种方向……

这或许是我学习书法这么长久以来遇到的最大瓶颈。临摹颜真卿的《祭侄文稿》将近四个月，从起初的结构相似，笔画的侧转相似，直至最后的游丝也达到深似程度。但老师总说缺少些什么，我不停地练习。然后揉碎一张张载满希望的宣纸。颜真卿之所以能如此泼墨是因为他当时的心情，自然体会不到书法流露的情感。并且我始终认为，书法最高境界不在于是否相似，而是一种自创的风格，如今我却被困在这框架之中，丝毫追寻不到方向。

一次偶然的机会，我有幸来到了上海市博物馆，欣赏了米芾的《多景楼记》，在千万幅作品中，我唯独倾心于它，当之无愧的“刷字”，侧锋转笔间流露出一种抑扬顿挫的韵调，起笔很重，不受束缚，中间随意略轻，尽显豪放。在看似隔断又意味相连的数十字之间，我竟体会到一种从未有过的明朗。从那一刻开始，我似乎抛开了颜真卿的拘泥，从“刷字”中深深触发。更为可贵的是，米芾也是在临摹遍百家的书法后，才积聚形成自己的独特风格。

当我重新提起笔的一刻，墨汁竟在宣纸上行云流水般地散开了，虽然还有原先的影子，但心态却发生了大变化，我追寻到书法的方向。或许，人生方向亦是如此，在经历繁忙复习阶段时，我总把自己困于厚堆的资料之中，有时，我们更该放开内心，去体味不同的风景，从而收获最本质的本真。或许换了角度思考，就会有柳暗花明之感。

我将一张张揉碎的宣纸铺平，沉心欣赏古典大提琴声，从那一刻开始，我体味到一种书法的方向，一种生活的方向，正如梁实秋所说：“一切绚烂之极又归于平淡了。”

从那一刻起

当暮色悄然降临的时候，不远处袅袅升起一缕炊烟，安然地与天空相吻。从那一刻开始，人们已结束了一天的劳作，开始了与家人齐聚的闲适。

这已是我的记忆。离开家乡很长时间了，我已渐渐忘记他们熟悉的音容笑貌，忘记了炊烟的模样和香气。

一天正奋笔疾书，心里莫名地想起很久没给外公外婆打电话了，特别想他们。我竟情不自禁地拨通了那个熟悉而陌生的号码。电话那边传来外公惊喜的声音，他关切地问我最近的生活情况。声音有点嘈杂，我可以想像这时人们都已在回家的路上，我仿佛可以看到有点模糊的炊烟升起，想起了与好友在屋前玩“跳房子”这一游戏的光景。“都很好。”我只能简短地说一句，因为此时已经泪流满面了。

我决定回家乡看看我的外公外婆以及那久违的炊烟。

车开得很快，我没来得及回想家乡的景象便在车站下车了。顿时我有一种惶恐的感觉。还好，扛着锄头的老伯伯向我咧开嘴笑，白白的牙齿闪现了一种健康的美，心情便舒坦了。

走在回家的路上，我左顾右盼，寻找记忆深处的炊烟。但它仿佛被哈利波特施了隐身术般，不见踪影。走得很久很慢，明明很短的路，却花了这么长的时间。我有些失望，觉得自己与家乡与炊烟已失去了往日的默契。

天色很快便暗了下来。我便快步向家走去。忽然，整个人打了一个颤，便定在了那儿。眼前，是一缕淡淡的炊烟，带着点儿谷黄色，以一种淡定的姿态，悠然向上升起。有微风吹拂过，一种真切的味道充斥着鼻腔，我感到一股厚实的温暖，是家乡的味道。

这一刻开始，我的心与家乡紧紧地贴合在一起，我知道，它一直都在。

我张开手臂，向家跑去。而那炊烟，像一朵不知名的花，淡淡地绽放，风一吹，甜蜜的花粉散溢在心田。

从那一刻开始，我知道，心中的家乡会永远存在，像炊烟一般的真实，充满心中的每一个角落，走过生命的每一步旅程。

从那一刻起

骄阳似火，连空气仿佛都呈黏稠状，知了也只剩下懒散的尾音。坐在三轮车上，我任天气控制我的心情，内心一片烦躁。

百无聊赖的我仔细打量着前面的三轮车夫，这是一个中年汉子，长袖的军服绿到偏黑，厚重的裤子高高卷起，脚上拖着一双旧拖鞋，每踏一下，随之发出“吱呀”的一声，脚后跟晒得发白，但皱痕处仍旧藏污纳垢，一条大峡谷似的裂痕一直蜿蜒到深处，血丝隐约可见，暗旧的手把见证了这辆车的年迈，本该挂车牌的地方却挂着一个破旧的筐，里面放着几个空瓶子。听这个车夫唱着不知名的小曲——使人无法理解的方言，却透着掩饰不住的好心情。

难道是今天赚了足够的钱，让你如此开心？

“谢谢！”“客气啥子嘛！”我递出钱。看着他打开了钱包，零星的硬币静静地躺在那里，别无他物。

从他打开钱包的那一刻开始，我诧异了。他的快乐很简单，是因为快乐而快乐。

快乐不是一个复杂的形成吗？不是风雨后才有的彩虹吗？从那一刻开始，我发现，快乐其实很简单。因为结局早已注定，何不快乐地面对？哭闹无济于事，我们就笑着迎接，快乐的原因只是因为快乐，什么“金榜题名”，什么“洞房花烛”，只是快乐的复杂说法，只是给快乐的一个限制的格局，“人”一旦被格局，便成了“囚”，又何来的快乐而言？

从那一刻起，简单，便是快乐。

天地有大美，于简单处得；人生有大疲，于复杂处藏。人一简单就快乐，但快乐的人寥寥无几；人一复杂就痛苦，但痛苦的人却熙熙攘攘。放下你对物质的执着，相信简单才是快乐。

从那一刻起，我明白了，因为快乐，所以快乐，那么从这一刻起，请你也相信，快乐因为简单而快乐！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我读懂了_____

我读懂了亲情

原来，在不经意间，很多事情就不了了之。

——题记

小时候，会怨你

你与我的见面，总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一向听到你说最多的话总是你必须得走了，下次再来见我。不会在意，或许是还年幼无知，又或者是习以为常。记得小时候的某一天，在幼儿园里，一个小朋友讽刺着问：“你妈妈为什么总是不来接你呢？”那之后，会想你，情不自禁地。于是，你来看我再说着那句话时，哭着抱着你，质问你为什么不来接我？你松开了我的手，说你忙。还是走了。那一次，哭得很伤心，可是孩子吧，哭过也就什么都记不起来。

日子就这样过着呢。日复一日，年复一年。

懂事些，会怪你

那时，和别的孩子一样，在母亲的身边长大，却又发觉，并不是想象中一样幸福。自从和你生活后就知道你有胆结石。也一直没当作什么，因为从来都不知道那到底有多疼。终于，你住进了那个消毒水处处有的地方。手术后，你平躺在病床上，与我说话，眼泪仿佛快要流下来，可是我强忍着不哭，问你疼不疼，而你虚弱着依旧回答我，“你说呢？”我说那一定很疼吧。出院后，你一直说我身体怎样怎样差，可是自己却比我还严重，有时，会责怪你说：“好好保重身体吧，连自己都照顾不好怎么来照顾你这个宝贝女儿呢！”

而现在，会爱你

现在，终于读懂了亲情是有爱的地方，而且满满的都是爱。如果没有你，我将会是多么可怜可悲的孩子。所以决定，好好爱你，像你爱我一样不容易却又必须好好爱着。暖暖阳光懒懒爬进窗，恍然你又在身旁，笑容像星星一样明亮。有你，真好。

妈妈，其实，你知道吗？我一直都想亲口对你说：“你要我其实也不容易吧。但是你也不并不问代价。我也一直想亲口感谢你，是你一直在给我力量，不惧怕，不胆怯”。

妈妈，其实我很爱你但从来没有认真说过。

做妈妈最开心的事，在妈妈开心时对妈妈说：“妈妈，我爱你。”

我读懂了夜的心跳

晓风残月，带出了夜的光华，带不走夜的韵味；

云环影绕，带走了夜的无垠，带不走风的耳语；

月影婆娑，带走了夜的温柔，带不走夜的心跳。

夜的心跳是动人的。

夕阳西下，晚霞染红了半边天，地与天相连的地方，出现了一道深深的痕，我想，那是夜的影，这时傍晚了。

各家各户上灯了，不久又都灭了，便只剩下了夜空，显得广阔没有边际，七颗八颗的星星零散地落在夜空中，点缀着这薄薄的纱巾般似的空，我便沉浸在这神秘而美丽的夜里。

不久，便午夜了，外头响起了一声声刺耳的声音，彻底打破了夜的宁静，给诗意的夜空套上了一层不该属于它的喧嚣，不知是什么声音“唰，唰，唰……”就这样打破了我对夜遐想的梦。

自此以后，每天都会在同一时间同一方向响起这样让人心里发恼的声音，我开始讨厌这样的声音，因为它扰乱了夜的心绪。

我不再喜欢聆听夜语，很早的时候，在这个声音还未响起，我便睡下了，可是……

这几天，开始中考了，妈妈跑来对我说：“你到我那铺去睡吧！晚上那边加班施工，不然会打扰你”，“啊！施工？”我总算弄明白每天夜里怪异的声音怎么来的了，妈妈还告诉我，因为怕下雨耽误工程，所以他们白天作到夜里还继续干！

原来如此！为了不误工期，为了买房的人可以早点看到他们的房屋，那么一群朴实的农民工就夜以继日地工作，他们的铮铮铁骨在夜里依然没放下该挑的担子，他们的钢铁一般的胳膊就这样有钢筋混凝土里承担着该承担的，他们满怀着家人的期盼，又满怀着对儿女的期盼，在黑夜里用汗水演绎着劳动最深刻的含义。

今夜，星光依旧，只有月的周围不在那么光华，一切美好的东西和赞赏的眼光不一定都要投给高高在上的。午夜时分，“唰！唰！唰……”声音依旧响起，融入了夜，平稳而动听，哦！这便是夜的心跳，城市的心跳。

清风吹动起远处的草，月稳没了光耀，星光灿烂，城市的那边，夜空下，有一群农民工，正摸索着。

人世间，必有夜空，夜里，必有动人的心跳……

夜的心跳，我读懂了，很动人……

我读懂了这样一种自然之语

即使曾经迷失了方向，即使曾经丢失了对爱的信仰，但终会在这一种自然之语中品味出生活的芳香。

——题记

我曾读懂了这样一种自然之语，它来自林间吹刮着的无止息的风，时而呼啸，时而轻柔、旋转、跳跃、尽情尽兴地舞蹈。风儿改变着周围的事物，也被它们改变着。它就这样轻声低喃着从我耳边掠过。噢，我读懂了它的话：改变能改变的，接受不能改变的。若不能改变结果，那就努力完善过程……

我曾读懂了这样一种自然之语，它来自那永远不愿平静的海。它低沉、壮阔。海啊，纵容着自己的孩子和沙滩上的人们嬉戏，也欢迎着融于其间的人。容纳着所有所有的事物，荡涤着它们的灵魂，迎接黎明、朝霞、烈日、夕阳，绝不悲观，绝不绝望。噢，我读懂了它的话：永远相信着、包容着，就能看到不完美中的完美。或许在另一个界，晴空布幔已经悄然拉起……

我曾读懂了这样一种自然之语，它来自春夜里的细雨。雨水跃动空中，如同轻盈的精灵。落入水泽，激起一圈圈小小的涟漪，然后，消失不见。细雨绵绵，为春天的故事揭开了一个华丽的开场，弥漫着花儿和泥土的清香，涌入心田。就在这神秘幽远的雨声中，我读懂了它的话：就算短暂，也要美丽一次，留下印迹……

我曾读懂了这样一种声音，它来自交织回旋的雷电。电闪雷鸣，惊鸿出世，划破长空，照亮黑暗，在天空中起伏跌落。就是这样疯狂，就是这样超乎想象地完成着它的旅行。就在我闭上眼睛的时候，读懂了这样一种自然之语：坚守自己的信仰，纵然黑夜无边，也尽情闪亮、歌唱，永不被黑暗吞噬……

我读懂的这一种自然之语，是怎样的一种声音啊，它代表着坚持，领导着光明，带来了希望；它带领着我飞向那自由神圣的天空，寻找我丢失的翅膀。

就是这样一种自然之语，让我品味这一声，沉淀着这一生……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宽容

宽容

记得法国作家雨果曾说过：世界上最宽阔的是海洋，比海洋宽阔的是天空，比天空宽阔的是人的胸怀。它可以包容人间万物，可以与人为善，可以化干戈为玉帛。我真正明白这些却是缘于一次偶然。

那是星期一的早晨，我匆匆地去洗涮饭盒。要知道，时间就是生命！赢得时间就能提前完成作业，有更多的时间看看书。教室里还有一大堆作业在等着我赶去与它们“约会”呢。可今天也不知怎么了，水池边的人比平日里不知多了多少倍。难道布置作业都是全校统一的吗？我开始烦躁起来，怒火也一点一点地升了起来，整个人成了一座一触即发的火山。

终于按捺不住心中的那份焦急，我找起了空子，准备往里钻。过五关斩六将，历经千辛万苦，我总算挤到了水池边，心中长吁一口气——马上就可以摆脱这非人的折磨了。顾不上得意，更无暇考虑身后那挤作一团粥的人群，我开始了洗涮。三下五除二，大功告成！转身……只觉身体往左一歪，一脚踏进了池前的污水中，左手也按到了水池里，更可恶的是脸上被溅

上了脏兮兮的油水，我成了不折不扣的落汤鸡！怒火冲上头顶，我立马回头寻找那可恶的“肇事者”，是一个初一年级的小男孩。我狠狠地瞪着他，真恨不得把他大骂一顿，可我怕违反纪律，没敢大吼，就那样凶凶地盯着他。也许是我的样子有点吓人吧，那个小男孩竟有些不知所措了，两只手紧紧抱住饭盒，怯怯地瞅着我。见我不作声，他知道大事不妙了，结结巴巴地说：“对……对不起，我……我不……我不是故意的。”说着眼里泛起了点点泪花，亮晶晶的。

突然，我好像从这点亮光里看到了我自己。

那是我刚入学时，也是在水池旁，碰到了一个三年级的大姐姐。那个大姐姐比我现在还惨，那身漂亮的衣服被池中的污水染成了大花脸。我吓坏了，一时间连句对不起的话也忘了说，只是愣愣地站着，等着挨一顿披头盖脸的臭骂。可她并没有骂我，而是冲我笑笑，问我有没有碰到。那一刻，我是多么感激那个大姐姐呀，甚至还觉得能生活在这样一个学校真幸福。

那么现在的我是不是有点儿可恶呢？我不自觉地眨了眨眼，让笑容绽在脸上，虽然有点勉强。“没关系。”我脱口而出，这下轮到小男孩诧异了，嘴巴张得大大的，似乎不相信这是真的。看到他这副模样，我不由得笑了，真心的。“真的没关系，刚才我是吓唬你的，逗你玩呢！”他似乎相信了，也冲我笑了笑，两个小酒窝也跳了出来，真可爱！我不由得又想到了自己家里的弟弟。“来，我帮你洗吧！”，我温和地对他说。“不用了。你还是先把脚……”他似乎有点逗，顽皮地看着我那只还泡在水里的脚。“啊！”我立刻抬起了脚。虽有点儿尴尬，但我仍然很开心。回到教室，作业做得出奇的顺利。

这件事情已经过去几年，但是想起来我就充满感慨：泰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择细流，故能成其深。我们只要拥有一颗宽容的心，厚德载物，雅量容人，宽容处事，人生就会更精彩！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又是一年风起时

又是一年风起时

又是一年风起时，朵朵白云在蔚蓝的天空中飘荡，就是这样，我想起我的同学——小苏那时，他就要转学了，当我同他道别时，不知怎的，眼睛里湿漉漉的，我们俩人之间的只有沉默。我注视着他，他的眼里流露出一丝伤感和对我的期待还有鼓励。随后，他仅仅留下的只有“常联系”这三个简简单单的字；望着他离别的背影，我再也控制不住，任凭泪水肆意流淌…

小苏是我昔日的好朋友，往常我们在一起，共同学习，共同进步，日久生情，即是如此。我们之间的友情也日益深厚，我俩完全可以说是形影不离的一对挚友，在学习生活中我们也时常帮助和启迪，虽然有的时候会因为一点小小的矛盾引起争执，但我们足以算是相互勉励的朋友！记得有一次，我不管在学习上和生活上都有些想偷懒了，小苏在平常是一个有正义感和非常严谨的人，对于自己朋友的一点小小的变化都很敏感，他好似看出了我的懒惰，于是他对我说：“小王，是不是又在偷懒呀，马上就要期末考试了，这样可不行呀，还是赶快复习吧！”“苏，我真得有些不想努力了，不过谢谢你的提醒，我会再接再厉的。”他的脸上流露出赞许的微笑，我也回报他一个纯真的笑脸。他真的可以称之为我的益友！

又是一年风起时，光阴似箭，整整一年啦，每当我想起这件事，我都会对自己说：“小苏，你真是我最好最好的朋友，愿我们在以后的日子里会时常想着对方，可不要放弃这深深

的友谊呀！真挚的友谊是永远不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褪尽的！就在他离我而去的那一刻，就在他已经到达那遥远的南方时，我的心里早已埋下了友谊的种子，它开始萌发，长出嫩绿的芽。后来的日子里，我们经常联系，我们互相调侃，互相促进，嘘寒问暖，一同鼓励，友谊的根须便扎地愈渐牢固，我何不时常在想：我们何时能够重新在一起呢？他一定也这样想吧？！又是一年风起时，不管是和煦的春，酷热的夏，还是凉爽的秋，肃杀的冬；也不管是沧海桑田的变化，我们之间联系不断，友谊也不断。尽管两个人相隔甚远，但是友谊的树苗已经从我们的心底长起……现在，当我想起他那离别的背影时，我便会默默地说：“小苏，一路顺风……”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这里风光_____好”或“风雨”为话题

①请把“这里风光_____好”补充完整再作文，如补充成“独好”、“无限好”和“今年比去年好”等。

②“风雨”是大自然的杰作，她让我们欢喜，让我们悲伤……在生活中，我们会经历各种各样的风雨。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请以“风雨”为话题，自拟题目作文。

经历风雨

一颗流星划破夜空，那是我在风雨中茁壮成长的痕迹……

——题记

在风雨中感悟

远处，红日降落，鸟雀归巢。偶尔从树丛中传来“叽叽喳喳”的叫声，在这怡人的假日里，我随着父亲来到了田地里。

霞光近照，映红了父亲的身影，似乎更可以显示农民的辉煌。只见他左手扶着犁，右手扬着牛鞭，牛不听使唤，可父亲手中的鞭子却不去鞭打那倔强的牛。也许这就是一种感情，尽管是在人与动物之间。想起父亲每天就只不过在这方圆几公里内徘徊，画地为牢，只知道在清苦中自得其乐，在贫寒里津津乐道，从来没有兴尽悲来的忧愁，只懂得把一切默默承受，这或许就是农民的本性，对生活不苛求，对社会不挑剔。正如那时他对我那番教诲之言，永远响彻我的耳畔。

想到这儿我不由得双眼涨潮，手中的活儿加快了速度。

在风雨中成长

天，冷。月，圆。眼下灯火阑珊，星光灿烂。

在这宁静的夜晚里，我与母亲同坐在微晕的灯光下做着针线活。那闪闪的灯光照在母亲的脸庞上，那双鬓白发显而易见，皱纹早已爬上了她的脸上。

想起小时候，我总爱趴在母亲身边看着她帮我补鞋，而母亲也总是很慈祥地一针一针地缝着。可我从来不珍惜那织进母亲心血的布鞋，成天“绑”在脚下“骄横纵驰”，害母亲熬了许多不眠之夜，可母亲总是和蔼地说道：“孩子嘛，总会好动一些的。”

现在固然不需要母亲再帮我补鞋了，但每次想起以前的那一幕幕，都是记忆犹新。我深情地凝望着母亲苍颜白发，手中的活儿不由得加快了速度。

在风雨中成熟

微风轻轻地吹过我的脸颊，拂起我颊边的头发，仿佛在向我低声诉说。

同学们都回了家，唯独我还在教室里徘徊。这次期中考分数下来了，与我想上的理想高中去年中招的分数相比，还差两分。

“两分”，多么沉重的两分啊！它会让我犹如断翅的雁儿，从此无法翱游于蓝天；它会让

我犹如干涸的大地，从此无法哺育幼苗；它会让我犹如在茫茫大海中迷失方向的船只，从此无法回归温暖的家乡。它会……在这百般的思索中，我的心情是那么地沉重与复杂。但我却没有因此气馁，更没有失去信心而变得自暴自弃。在我心灵深处受到一股动力，仿佛要让我直冲云霄。

或许这就是成熟吧。在经历了那么多的考试之后，若还不能够完全调整自己的心态，化失败为动力，那么我岂不是太悲哀了吗？想到这儿，我的心更加坚强了！

不经历风雨，不会使你的心志更加坚强；不经历风雨，不会使你的见识更加增进；不经历风雨，不会使你懂得应该独立……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对我影响最大的一个人

对我影响最大的一个人

一日同窗便是缘。而同窗三载，又一直与我同桌从未改变，这可是多深的缘呵。

都说光阴似水，似水般匆匆的光阴里有他笑意盎然也便足够阳光。

他——我的同桌，在这三年中无时无刻不在影响着我，使我得以拥有如今的自信和笑脸。

相识

九月，从来都是混杂着初秋的惆怅和夏末的余温。既有眷恋与忐忑不安，又有欢乐与不已的兴奋。

一开始，没有一拍即合或者热火朝天。我们只是按班主任的安排坐到一起。我沉浸在与旧友重逢的欣喜中，对他只有显得拘谨又简单的自我介绍。

而他也只是安静的坐着，礼礼貌貌，低调得很。

我尚不知道他的“传奇”，只是那工整认真的、一丝不苟的作业着实让我既惊诧又敬佩。

相知

他的光芒在随后的日子里一点点的绽放。

我以前从来都不会想到，其貌不扬的同桌竟如此的优秀——敏捷的思维，优美的文笔。既有在演讲台前的慷慨激昂，又有在运动会上的奋力拼杀。

我被震撼到了，除了心服口服别无他法，内心也生出了一点点斗志：他可以，为什么我就不可以？

于是我不再每日晃晃悠悠无所事事，也学会他在语文课上大声朗读，或者在历史课上奋笔疾书。

除此之外，影响我的还有他的笑。

熟悉之后，我发现他竟然也是如此悠闲风趣的家伙。他懂得从哪里找快乐，或者自己制造快乐，处得久了，这快乐自然也就传染给了我。

原来我也能学会认真和自信。

相敬

和我同桌的他一天天变得更加厉害，与他同桌的我也一日日地成长蜕变。我们早已熟悉彼此的一举一动。有时候我会觉得自己都与他相似起来。

他说：“我觉得你真是最好的同桌。”我回应说觉得他也是。

或许因为我们影响了彼此吧？至少，因有他做同桌，我才不致于沉迷其他甚至荒废学业。他总有些时候让我知道，怎样做正确的事，应该做什么来改变。

他——无疑是在这满是繁花的青春岁月里，对我影响最大的一个人。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为了那颗感恩的心

为了那颗感恩的心

风声、雨声、开考铃声，声声入耳；沉着、冷静、稳重下笔，牢记在心。

—— 题记

“记住，作答时要沉着、冷静，稳重下笔；不要浮躁，先易后难，慢慢把平日学过的知识回忆起来；另外，千万不要忘记填写姓名与准考证号，有什么事就举手找监考老师啊……”

“哎呀，妈，您就放心吧！这些我都知道了，您还是回去吧，我马上就要进考场了……”

“当当当——当当当——”开考的钟声响彻校园上空，我怀揣着父母的希望，老师的期待，朋友的祝福，迈进了中考考场。

考场里一片安静，三十个人从容不迫地迎接人生旅途中第一次重要考验，进行第一次重大的人生抉择。面对黑板上方那面庄严的五星红旗，仿佛觉得自己即将要开创出一番全新的天地，就要用喜人的成绩来报答对我有养育之恩的父母了，心里一种骄傲的感觉油然而生。

为了那颗感恩的心，今天我也要好好表现。此时的我，心情十分激动，往昔的一幕幕又一一清晰地浮现在眼前了。

幼儿时期，我们孪生姐妹因为体质弱，免疫力差，爸爸妈妈一人一个走得最多的便是妇幼保健院的路，常常是一日一趟，甚至有时一日两趟三趟。

上小学以后，身体好些了，但是我们又总是不让父母省心，这时期父母走得最多的便是到老师家的路。

上了中学，每日接送便又成了爸爸妈妈必做之事。

临近中考了，父母做得最多的事，便是每天陪着我和妹妹复习，提示我们怎样复习已学过的知识，整理零散的知识点，给我们鼓劲打气，以缓解我们的压力。

此时此刻，又是他们焦急地在考场外静静等待，等待他们两个宝贝女儿的凯旋。

这一切，都让我坚定要“为了那颗感恩的心”而努力的信念。

“妈妈，爸爸，我爱您！”这句话已经深深地藏在我的心底很久很久了，今天终于让我等到了表达的机会，我要痛痛快快地表达出这十几年来您们对我们的爱！

有时，我也会自己问自己：难道是上帝早已安排好了这一切，用这根牵挂之绳将我们彼此紧紧地联系在一起的吗？

同样的问题我也问过爸爸妈妈，“绿叶奉献给了大地，阳光奉献给了万物。”说着爸爸妈妈摸摸着我们的头说：“爸爸妈妈就奉献给了你们呀，小傻瓜！”

这使我想到孟郊的一句诗：“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为了这颗感恩的心，我手中的笔不停地运转——

为了那颗感恩的心，我要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感受节日

感受节日

春节里，你用不着睁大眼睛看，就能感到节日的气氛。不信你听，“笃笃笃”、“哈哈哈”、“砰……啪”、“铛铛铛”、“哐哐哐”、“哗啦啦……叭”、“唰……唰……”

我一个人静坐在椅子上，还不到三十分钟，便听到如此多而妙绝的声音。

“笃笃笃……”

“噢，来了。……快请进！”

我打开门，迎进来爸爸的老朋友肖叔叔。

“笃笃笃……”又一家的门被敲开了。据我大略统计，在上午九点到十点之间，平均每八分钟就有一家的门上响起“笃笃笃……”的敲门声。

“笃笃笃……”的声音带来了“哈哈哈……”的笑声。这笑声有粗有细，有重有轻，有中年人的“呵呵……”，有青年人的“嘻嘻……”，有小孩的“哈哈……”，还有那老年人无声的笑。笑声里，小主人同小客人一起玩鞭炮了，“砰……啪……”远远近近的鞭炮声连续不断。

声响最多的地方要属厨房了。听，刀碰菜板的声音，“铛……铛……”、“哐哐……”；油锅炸鱼的声音“刺啦……”；盘碗相碰的声音，“叮儿铛儿……”；忽听“哗啦……叭”，不知谁家碗碟打碎了……

听，一个新的声音——，是那么轻，那么有节奏，“唰……唰……”

日月更迭，季节变换，又是一年岁末时。2008在不知不觉中悄然远去，即将遁进历史的长河，再过二十来天……

听，不知是哪家传出了歌声，平稳、轻快。鞭炮在响，笑声不断，歌声阵阵，这都是有声的。然而我们更忘不了留心那无声的。在这无声里，我感到欢乐，一切能为大家默默地做好事的人都会感到欣慰。在这无声里，透过擦得亮亮的窗户，有一大群雪白的信鸽飞过蓝色的晴空；在这无声里，细细体味春天怎样静静地来到；树枝上酝酿着新的芽苞，暖流驱散着寒流；在这无声里，大地春回。

啊，我倾听着这一切声音，又寻找着默默的“无声”。在这音乐里，在“无声”中，我感受了生活的快乐，看到了祖国的欣欣向荣。

这节日的声音，丰富多彩！

中考高分作文

题目：又是一年风起时

又是一年风起时

又是一年风起时，朵朵白云在蔚蓝的天空中飘荡，就是这样，我想起我的同学——小苏那时，他就要转学了，当我同他道别时，不知怎的，眼睛里湿漉漉的，我们俩人之间的只有沉默。我注视着他，他的眼里流露出一丝伤感和对我的期待还有鼓励。随后，他仅仅留下的只有“常联系”这三个简简单单的字；望着他离别的背影，我再也控制不住，任凭泪水肆意流淌……

小苏是我昔日的好朋友，往常我们在一起，共同学习，共同进步，日久生情，即是如此。我们之间的友情也日益深厚，我俩完全可以说是形影不离的一对挚友，在学习生活中我们时常帮助和启迪，虽然有的时候会因为一点小小的矛盾引起争执，但我们足以算是相互勉励的朋友！记得有一次，我不管在学习上和生活上都有些想偷懒了，小苏在平常是一个有正义感和非常严谨的人，对于自己朋友的一点小小的变化都很敏感，他好似看出了我的懒惰，于

是对他我说：“小王，是不是又在偷懒呀，马上就要期末考试了，这样可不行呀，还是赶快复习吧！”“苏，我真得有些不想努力了，不过谢谢你的提醒，我会再接再厉的。”他的脸上流露出赞许的微笑，我也回报他一个纯真的笑脸。他真的可以称之为我的益友！

又是一年风起时，光阴似箭，整整一年啦，每当我想起这件事，我都会对自己说：“小苏，你真是我最好最好的朋友，愿我们在以后的日子里会时常想着对方，可不要放弃这深深的友谊呀！真挚的友谊是永远不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褪尽的！就在他离我而去的那一刻，就在他已经到达那遥远的南方时，我的心里早已埋下了友谊的种子，它开始萌发，长出嫩绿的芽。后来的日子里，我们经常联系，我们互相调侃，互相促进，嘘寒问暖，一同鼓励，友谊的根须便扎地愈渐牢固，我何不时常在想：我们何时能够重新在一起呢？他一定也这样想吧？！又是一年风起时，不管是和煦的春，酷热的夏，还是凉爽的秋，肃杀的冬；也不管是沧海桑田的变化，我们之间联系不断，友谊也不断。尽管两个人相隔甚远，但是友谊的树苗已经从我们的心底长起……现在，当我想起他那离别的背影时，我便会默默地说：“小苏，一路顺风……”

目光因你而停留

漫无目的地躺在花草编织的床铺，我沉浸在温暖的阳光里。在这个惬意的夏日，人们仿佛都能听到嫩草猛长的“嗖嗖”声，仿佛都能接到梧桐叶滴下的绿汁。我的目光随着一只飞舞的蝴蝶，越过一簇又一簇茂盛的绿，不曾停留。忽然，一只又黑又小的蚂蚁缓缓地挪进了我的视线。我发现了你。一只驮着面包屑的小蚂蚁，这个本不起眼的生命，在那个夏日，我的目光因你而停留。

歇息，你是否因灼热的阳光累得满头大汗？继续，不曾放弃的你让我看到了生命的力量。你慢慢向前挪动，走到了一个隆起的小土坡。这对你来说无疑是一个大挑战，俯身、后退、冲刺，摔落下来。面包屑掉了下来，你在泥土里打了个滚，抖动了下身子，仿佛重整旗鼓一般，又回到了原来冲刺的位置，再一次，再一次！不知道这时的你是否想过放弃，这时的你，带给我的是一种生命的坚持，也掺杂着淡淡的心疼。终于，终于你冲过了那个土坡！我悬着的心也终于放下，看着你洋洋得意地走在嫩草中间，我很荣幸，我发现了你。我的目光因你而停留，定格在对生命的坚持。

或许是不幸的运气又找上门来，没过多久，你这个坚强而又倔强的小生命遇到了新的麻烦。不同的是，这一次的我对你充满了信心。你仿佛试探般地低下头，碰到了水中的那个自己，又赶紧缩回来，顶了顶，转身，踱步，一圈又一圈。你是否在犹豫要不要冲过这个水坑？终于，你还是像我想象中的一般，选择了再一次的坚持。“噗通”你跳进了水坑，用尽全力，拼命地挥动足肢，一刻也不曾停下，竭力，一次，又一次。只是，这一次心灵的深处仿佛遇上了挣扎的你，遇上了生命的力量。我很荣幸，我发现了你，这个伟大的生命。

是的，你是一只不起眼的小蚂蚁，但同时，你也是一个倔强的生灵，一个伟大的生命。我的目光因你而停留，停留在坚持，停留在震撼，带着无比崇敬的心情。

【教师点评】

本文言辞优美，情感丰富，立意独特，能从身边的细微生灵，撷取对于生命的感悟，着实能够看出学生日常生活中的细腻观察和深沉体悟。同时要着重指出的是学生的文章布局结构清晰，层层推进，层层扣题，点题，把自己的中心逐渐点出，逐渐深入。优美的语言来源于日常大量的文学阅读，学生正是得益于这方面的积累，才能提升整篇文章的水平。

一双白皮鞋

得分：46

她出生在一个不富裕的家庭，母亲早早就下岗在家，父亲在一家工地上上班，每天都要骑车骑很久才能到。而她虽然生活很苦，学习上却从没掉过队，成绩一直是班中的佼佼者，而且还在学校的合唱团里担任领唱，这让父母宽心不少。

一天上午，老师通知说合唱团要外出参加比赛，每个人都要穿一双白皮鞋，如果没有的话就要站到后面，不能参加比赛。

“白皮鞋？！”当她听到这三个字时，心里不由得震了一下，像是有一把箭深深地刺中了她的心。她知道，家里不富裕，肯定不会有这个闲钱给她买皮鞋的。想到这，她感到心揪在了一起，手也不自觉地握紧了。整个下午，她的心情都是沉闷的。老师讲的课，她一大半都没听进去，她想的，只是怎么去说服父母为她买一双白皮鞋。

终于到了放学，她背起书包，仿佛有千斤重的东西压在她的肩上，压得她喘不过气来。走出教室，她抬头望向天空，阴沉沉的，灰蒙蒙的，越来越低，仿佛是在嘲笑她没有皮鞋就不能上台。迈开脚，每一步都是那么的沉重。终于，她还是到了家。她努力装出像平常一样的开心，但当她听到父母的对话时，却发现嘴角怎么也上扬不了。

“我们省下来的那些钱，总算够给你换一辆新的自行车了，你总算不用这么辛苦了。”

“是吗？！唉，这些日子可是苦了我们这一家子了，不过现在总算能买到一辆像样的自行车了，只是接下来几个月得熬一熬了。”

.....

她推门进来，不像往常那样跟父母聊天、欢笑，而是沉默的走进卧室，不敢看父母的眼神。“你怎么了？不舒服吗？”母亲问道。“没，没有，只是……只是……学校让……”她吞吞吐吐的答道，“学校要干嘛？是不是要交钱？”父亲好像猜出了女儿要说的话，在旁边说了一句。“老师让合唱团的同学每人准备一双白皮鞋，如果没有的话，就……就……就不能上场比赛。”她哽咽地说道。

父母也像是听到了一个晴天霹雳那样，愣住了。全家人就这么沉默了一会儿，父亲打破了沉寂，说道：“参加比赛是好事啊，这事交给爸爸吧，没事儿！”母亲却有些犹豫，想要阻拦父亲，却被父亲拦住了。

第二天早上，她睁开眼，床头放着一个漂亮的盒子，里面是一双崭新的白皮鞋。在晨辉的笼罩里，这双鞋仿佛也散发着淡淡的光芒。这光直直照到了心底，又从眼底涌了出来。而父亲，却早已不见人影。合唱比赛如约而至，她穿着白皮鞋站在领唱的位置，出色地完成了比赛。

渐渐的，她发现父亲每天早出晚归，而且回来的时候常常是推着自行车的。后来她才知道，父母当初商量要换自行车就是因为父亲的车坏了，经常是走到一半就要推车到工地，再推回家。她翻出那双白皮鞋，像捧着珍贵的宝贝一样捧着，那双白皮鞋代表的不仅仅是父母亲简单的爱，更是一种舍己的爱，这爱是她心中的晨光！

【点评：】

这篇作文不论从结构、语言、情感还是立意来说，都堪称优秀。小作者以一双白皮鞋为线索贯穿始终，将一家人诚挚的爱淋漓尽致地表现了出来。小作者的担心与满足，父母的付出与保护，读来让人亲切，让人感动。而更值得称道的是：小作者在这漫溢的爱中不断地

成长，不断地感悟，父母的爱是她成长中最好的养料，读来让人欣慰。文章贵在真诚，小作者最大的亮点是：写出了真诚的情感。

为你亮起一盏灯

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

——题记

碧蓝的天，水洗似的，干净透彻，金灿灿的太阳暖洋洋的照着大地。在这阳光明媚的天气里，一则福利院的募捐启事就放在我的眼前，一张印着十几个孩子和几名慈善的工作着的照片就在其中。而你，就夹杂在他们中间，大大的眼睛，遥望着远处，却不知将焦距落在了那里。我的心，在那一刻好像被什么东西刺了一下。

假日里，我和妈妈来到了那家福利院，那时，孤儿院里有十几个孩子正在社工的安排下做游戏。欢声笑语中，我却没有找到你的身影。我急切地询问着工作人员，她遥遥地指向墙角的方向。在厚重的阴影里，你孤零零地蜷缩在角落里，头紧紧的埋在手臂里，寂寞的身影和周围的喧闹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似乎有一堵透明的墙把他和其他孩子远远地隔挡在两边。

我看着你那小小的，缩成一团的身影，似乎比看到的更寂寞，我心中一痛。我小心翼翼的走过去，轻轻地摸了摸你的头。你浑身一颤，缓缓抬起头来。你稚嫩的脸上，有着一双大大的眼睛，可是，在你黝黑的瞳孔里，却凝结了一层厚重的忧郁，一道黑暗的阴影，将你的心，笼罩在黑暗中。

虽然早有心理准备，但在我看清他样子的一瞬间，我的心还是缩成了一团，你与照片上的样子相比，明显瘦了不止一圈，最让人心痛的还是他的眼睛：那是一双怎样的眼睛啊，黑黑的眼睛里，没有一点光泽；大大的眼睛中，却没有一丝神采。那空洞的眼神似乎直接呈现给我他的心理世界——一片黑暗，吞噬了一切光芒的黑暗。

我慢慢地蹲下身子，用手臂紧紧的抱住了你，抱得是那样的紧，似乎把我一切想说的话都融入了这一个深深的拥抱里。渐渐地，渐渐地，我察觉到你的身体由僵硬一点一点变得舒展，肩头似乎有水珠滴落，你一个小小的，沙哑的声音从我耳边传来：“好久没有人这么抱过我了……”那声音像一道闪电，在我心里炸开，又惊又喜。因为我发现，在你原本空洞的眼睛里，有一点点光芒在闪耀。

整个下午，我们都一直在一起，我给你讲着各种温暖的童话故事，陪着你一起游戏，你的话渐渐地多了，笑容在你的脸上悄然绽放，你眼中的光芒越来越明亮。我仿佛看到，你心中黑暗的阴影正在一点点褪去；我仿佛看到了，你心中一定有一盏灯正在闪烁着光芒。

虽然我知道，这社会上还有很多像你一样在黑暗中孤单摸索的人，或许会有人给予一些物质上的帮助，但却很少有人会关注到你们内心的苦难。但是，我愿意用我的绵薄之力，为你们在黑暗中亮起一盏温暖的灯，照亮你们前进的旅途。

【教师点评：】

这篇作文的小作者通过讲述一件生活小事，表达一份大爱的主题，全文内容感情真挚，用词恳切，且选材角度新颖，描写细致，在不多的字数中，向我们展现了一个充满爱的世界，留给读者们一个思考的空间，唤起读者的内心关于爱与奉献的共鸣。

这篇文章的亮点在于：

1、选材比较新颖。相较于同龄孩子把目光多集中在家庭和学校时，孩子已经能够关心身边的那些需要被关心的人群。

- 2、本文的立意深刻，主旨突出。
- 3、在行文中有细致的刻画，使读者能够切身体会到其中的情感。

【题目】

每个人都希望把事情做得很完美，在做事的过程中奋力地追求着完美，成功之后享受着完美带给我们的快乐；当然，也有可能在品尝了艰辛与痛苦之后，没有达到完美，但追求完美的过程，同样可以给我们带来思考和启迪……请你以“完美”为题，写一篇文章。

- 要求：(1) 请将题目抄写在答题纸上。
(2) 不限文体（诗歌除外）。
(3) 字数 600~1000 之间。
(4) 作文中不要出现所在学校的校名或师生姓名。

追求完美

那是一块一块淡黄色的，已经削成了曲线形的长木块。他右手紧握着小刀，一点一点地在上面刻划着。虽然还没有仔细雕琢，一条仰天长啸的龙却已呈现在我眼中，栩栩如生。他的每一个动作都印在了我的脑海中，挥之不去。

那是暑假的一天，天气十分炎热。

无情的烈日仿佛要把大地炼化一样，毒辣的阳光照在身上，人间仿佛一个大蒸炉。虽然是自然景区，但是还是没能逃出商业化的魔掌，街道两边全是商铺，卖着各种各样的当地工艺品。一个个遮阳蓬像烈日下暴晒的士兵坚守在街道两边，街上的游客也很稀少。在这样一个天气出来旅游着实也是一种煎熬，和妈妈在冷饮店门前的敞篷下坐着，等着爸爸去点冷饮。这时，我的目光在环视间，停在了冷饮店门口。

那是一位老人，正顶着太阳坐在凳子上，雕刻着手中的木雕。沉浸其中的他，仿佛早已忘去了炎热。

冷饮来了。爸爸妈妈坐下后便谈起工作上的事，丝毫不感兴趣的我，只是静静地观赏着老人雕刻木雕。

时间慢慢过去，那条龙身上的龙鳞已然刻好。望着密密麻麻却井然有序的龙鳞，我的眼中仍浮现着那只一笔笔可触龙鳞的老手，丝毫没有因为它的细微而雕刻随意。至于龙尾，则是像一团燃烧的火焰一般，飞舞在空中。望着老人，我放下冷饮，走了过去。沉醉其中的他，再感觉到身后有人后，转头冲我笑了笑，继续刻着那条龙。

在他依旧细致入微地雕刻龙嘴时，我不禁问道：“爷爷，您的木雕卖出后也没人会如此仔细地欣赏，您何必雕刻得如此仔细呢？”老人笑了：“孩子，如果我糊弄着便把它雕刻好，不能使他完美，那便是对这木雕不负责任。你看这木雕虽说不会动也不能说话，但他们是有生命的。就如这龙眼。”说着，他指了指即将刻上龙眼的地方。“古人说‘画龙点睛’，这龙是否雕刻得好，就看这龙眼了。”说着，他将小刀立起来，对准眼睛后，慢慢地却用力地转上一圈，那龙在这一瞬将，仿佛被注入了生命一般，长啸一声，直冲云霄。接着，他为这条近乎完美的长龙涂上颜色。

望着他的手，我不禁想到自己在学习上，遇到问题又是嫌麻烦便不再深究，而是应付过去，却没有像这位老人那样追求完美的勇气与魄力。

是啊，生活中的事，有太多的不如意。或许对于我们来说，能躲过去便躲了，很少与人会追求事情的完美。然而，这追求完美是必要的。就像老人所说，使龙栩栩如生便是对这

木雕负责。而我们对每件事情都努力地追求完美，那便是对自己的负责。如果不能事事做到完美，那么当我们回头看看曾走过的漫漫长路时，留下的，将是终生遗憾。

【点评：】

这篇文章无论是立意、选材还是语言结构都处理的很好，尤其是选材立意，没有落入俗套。同时从文章字里行间的描写部分也可以看出作者有一定的语言驾驭功底，段落层次的安排参差有度，长短结合，会给读者一种视觉美感。

但是美中不足的是倒数第二段事件和中心的议论升华部分处理的不够好，议论不够深入。
高分亮点：

1：立意选材：作者从旅行中选取了一个小素材，以小见大，通过一位老艺人对于艺术品的雕刻的态度，提炼到本文的题目“追求完美”，选材切入点很好。

2：语言描写：文章多处细节描写处理都很到位，尤其是环境描写和雕刻品的细节刻画。同时在语言处理上避免了语言的生硬化，往往以视觉入手，没有处处表现“我”看到，而是采用“那是”“望着”这些描写导入词，这点可以体现作者写作语言的成熟。

3：结构安排：开篇没有直接点题，也没有开门见山，而是以文章中心事件的细节描写导入，非常新颖，也能很好抓住读者和阅卷老师的眼球，同时彰显作者本身功底。

蓝色的爱

蓝，明如纯净的天空，深如深沉的大海。而母爱就如蓝色一般，时而纯净，时而深沉，但却始终守护着我，伴随我度过人生中的风雨。

那是一天下午，我们都在班里埋头奋笔疾书，教室里静的只有笔与纸的摩擦声。突然，有一声轰隆的巨响，一下就打破了这沉寂。我下意识的望了望窗外，天空已经由蓝转灰了。看这样子，一场大雨或许马上就要降临。

不出所料，雨没过多久就开始下了起来。雨声起初是淅淅沥沥的轻快，不久就变得沉重并令人烦躁。我站在窗边，向外望了望，灰色的水泥地已经被花色的雨伞所覆盖。这时有一抹蓝色映入我的眼帘，仿佛一时间我的整个心都被照亮了。我急忙的跑出去，一如既往地躲在了这片蓝色下。

路上，我滔滔不绝地向妈妈汇报着这一天的情况，但是雨势却没有因为我们轻松的谈笑而减小。我无意抬头望了望天空，依旧是一片纯净的蓝——雨伞的蓝。我心头一震，如梦初醒一般，意识到自己如此的不细心，让妈妈为我遮挡了那么多风雨。收回了被那抹蓝色牵绊住的视线，我把伞握到了自己手里，对妈妈说：“妈，你看我都比你高了，还是让我来打伞比较合适。”我把伞放到了两个人中间，让妈妈的天空也充满蓝色。心里是一丝丝感动，母亲悄悄的付出就像湛蓝的天空一样，静默而纯净。此时天空仿佛也被照亮了，雨也渐渐的小了些。

心中的波澜渐渐平静，我默默的低下头，感受着这种和谐的气氛。突然一不小心，踩到了一个大水坑，本来只有裤脚湿了，而现在我的裤子上多了一朵深色的水印花。再看了看妈妈的藏蓝色裤子，竟是深蓝与深蓝重叠着，湿透了一大片。悄悄地看着湿漉漉的深蓝色水印，我若有所思，恍然明白了许多。母亲的细心是我远远所不及的，或许让我躲避一个水坑，自己却多承担了一份寒冷，而此刻我才刚刚明白。心里被愧疚，但更多的是被震撼所填满，眼底泛起的涟漪和飘来的小雨滴混在一起，引领着我感受着母亲这份如藏蓝色一般深沉的爱。

在来了又去的风雨中，在深了又浅的蓝色中，孰不知母亲默默的付出到底还有多少多少。但是那种爱就如深深浅浅的蓝色，时而纯净，时而深沉，真切的陪伴了我度过了风雨，承受了一切。

【点评：】

这是一篇半命题作文，首先题目的补写就点亮了读者的眼睛，内容上，看似一篇普通的送伞的文章，却一改写俗的套路，从躲在伞下我与妈妈天空“蓝”和“灰”的对比，诱发作者细腻的情感，从藏蓝色的裤子感受妈妈的细心与深沉的爱。结构安排合理，语言优美，如一首抒情诗，缓缓流入读者心间，感受着这份深情。

目光因你而停留

分数：47分

漫无目的地躺在花草编织的床铺，我沉浸在温暖的阳光里。在这个惬意的夏日，人们仿佛都能听到嫩草猛长的“嗖嗖”声，仿佛都能接到梧桐叶滴下的绿汁。我的目光随着一只飞舞的蝴蝶，越过一簇又一簇茂盛的绿，不曾停留。忽然，一只又黑又小的蚂蚁缓缓地挪进了我的视线。我发现了你。一只驮着面包屑的小蚂蚁，这个本不起眼的生命，在那个夏日，我的目光因你而停留。

歇息，你是否因灼热的阳光累得满头大汗？继续，不曾放弃的你让我看到了生命的力量。你慢慢向前挪动，走到了一个隆起的小土坡。这对你来说无疑是一个大挑战，俯身、后退、冲刺，摔落下来。面包屑掉了下来，你在泥土里打了个滚，抖动了下身子，仿佛重整旗鼓一般，又回到了原来冲刺的位置，再一次，再一次！不知道这时的你是否想过放弃，这时的你，带给我的是一种生命的坚持，也掺杂着淡淡的心疼。终于，终于你冲过了那个土坡！我悬着的心也终于放下，看着你洋洋得意地走在嫩草中间，我很荣幸，我发现了你。我的目光因你而停留，定格在对生命的坚持。

或许是不幸的运气又找上门来，没过多久，你这个坚强而又倔强的小生命遇到了新的麻烦。不同的是，这一次的我对你充满了信心。你仿佛试探般地低下头，碰到了水中的那个自己，又赶紧缩回来，顶了顶，转身，踱步，一圈又一圈。你是否在犹豫要不要冲过这个水坑？终于，你还是像我想象中的一般，选择了再一次的坚持。“噗通”你跳进了水坑，用尽全力，拼命地挥动足肢，一刻也不曾停下，竭力，一次，又一次。只是，这一次心灵的深处仿佛遇上了挣扎的你，遇上了生命的力量。我很荣幸，我发现了你，这个伟大的生命。

是的，你是一只不起眼的小蚂蚁，但同时，你也是一个倔强的生灵，一个伟大的生命。我的目光因你而停留，停留在坚持，停留在震撼，带着无比崇敬的心情。

【点评：】

本文言辞优美，情感丰富，立意独特，能从身边的细微生灵，撷取对于生命的感悟，着实能够看出学生日常生活中的细腻观察和深沉体悟。同时要着重指出的是学生的文章布局结构清晰，层层推进，层层扣题，点题，把自己的中心逐渐点出，逐渐深入。优美的语言来源于日常大量的文学阅读，学生正是得益于这方面的积累，才能提升整篇文章的水平。

拥有

半掩着的窗户在不停地摇曳着，一缕弥漫着氤氲的风溜进窗棂。望着灰色的天，我知道，又一场由雨滴谱写的交响乐即将开始奏鸣。

雨到底拥有怎样的魅力，让古今文人墨客一遍又一遍抒发感情，让我们陶醉在这梦幻的气氛中呢？

印象中的童年，总是和雨水分不开的。一下雨，奶奶总是站在老砖房单元门口的台阶上，欣赏眼前这灰色调的大自然的杰作，如醉如痴。之后，她总会把顽皮的我叫到身边，给我讲许多古人关于雨的诗句。“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不错地，我虽然听不懂这些诗句，也已沉浸在这清新的雨景中：从天而降的雨滴像是千万条银丝，但是一落到地上就变成了在玉盘里乱跳的珠玑；门前那棵老杨树，在春雨的洗礼后，叶子绿的更加浓郁了，好像被哪位艺术大师又上了一遍颜色；小草变得亢奋了，它们尝到了大自然酝酿的甘露，将土地挤开无数隙缝拼命生长；而那凹下去的坑里已经形成了“小湖”，倒映着天空。雨，拥有天地间别具一格的美。

然而，在成长的过程中，我渐渐意识到，雨是活的，是有生命的，它拥有令人赞叹的美德。雨总是在默默奉献着。春天，它“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在几番雨露下，那些潜藏在地下的种子被叫醒了。窗外的爬山虎在春雨细心的滋润下又一次绿了，它的“脚”也充满了力量，“踩”得更紧了；野玫瑰听到了雨的呼唤，开始奋力生长，攀到了高高的栅栏上，打开娇嫩的花苞让春雨滋润；昆虫似乎也被这生命的使者唤醒了，争先恐后地爬起来。夏天，在天气最为燥热时出现，让人们清醒；秋天，它第一个把夏天即将结束的消息传达给人们，让家长记得为孩子添件棉衣；冬天，它尽心滋润着干燥的空气……

雨是大自然的精灵，他是一位艺术家，会挥动画笔，为世界增添一份美丽；他又是一位辛勤的农夫，浇灌麦田，让庄稼更加饱满，为农家带来好收成；他是一位严厉的导师，在你心绪浮躁时降临，让你即使清醒，以新的态度面对生活；他还是一位知心朋友，在你遭受打击，心情沉闷时鼓励你战胜挫折，奋勇前行。

雨拥有这么多，我也因雨而拥有精彩的童年和少年，感谢雨！

点评：

综合：这篇文章整体上给人以清新亮丽之感，选材上很新颖。“拥有”这个题目很多同学一看到肯定要写什么亲情、友情、励志……但是这个同学却写到了“雨”，耳目一新，这在一大堆写情感、励志的文章中就脱颖而出。另外语言也很优美，可以看出该学生的文采是不错的，语言功底很好。中考中如果你中心突出，再加上有文采，那么你就胜出了。点题，呼应等方面就更不用说了。

【亮点：】

语言优美，有文采；选材新颖，吸引人；结构合理，中心明显。

眼神给了我力量

(46分)

眼神是石，敲出星星之火；眼神是火，点燃心中的灯；眼神是灯，照亮前进的路，眼神是路；引我走向成功。

俗话说：“眼睛是心灵的窗户”，那一个人的眼神就是从窗口照射进来的阳光，温暖我的内心世界，给我前进的力量。

暑假中的那一天，爸爸的眼神给了我力量，让我走向成功。

我现在已经是初三的学生了，各科学习都紧张起来了，就连体育也不例外——这不，过程性考核又多了一项引体向上。这对我来说真是雪上加霜，难上加难。不过能有什么办法呢？

我只得努力练习，争取取得好成绩。

那天晚上，我和爸爸来到家旁边的操场上，练习引体向上。已经是晚上八点半了，太阳早早地落下山去。散去了灼热的骄阳，仍用它无尽的余热，烘烤着大地。还没到操场，我就已是满头大汗了。”今天打算做几个？“爸爸问我。借着路灯，我看到了他眼神中的期待。”六个吧“，我回答。为了不让爸爸失望，我把数字提高了一个。”六个怎么行啊！“爸爸还是有些失望，说：”你们满分可是十三个啊，八个吧“，我有些害怕，平常最多做五个的，这次要做八个，实在有些难度。但想起爸爸眼神中的期望，我点点头，答应了。

到了杠下，我深深吸了一口气，纵身跳上杠，”加油，你一定行的！“爸爸在旁边鼓励我。我鼓起劲，身体前后摆动，借着惯性用手将身体引上去。前三个还比较轻松，可到了第四个手臂有些麻木，汗也情不自禁地从手心涌出。我咬咬牙，又做了三个。这回我真没劲了。手开始颤抖，加上出的汗，要从杠上滑下来似的。”爸爸，已经六个了，我没劲了……“我喘着气说，希望爸爸能让我下来，“加油！，坚持住，不要放弃。”爸爸继续鼓励我，借着微弱的光，我又看到他的眼神——充满鼓励与信任。一股力量从我心中涌向手上，我咬着牙，继续做。七个——双臂一麻，有点不听使唤了，我用尽最后的力气，终于，八个！我一下从杠上摔了下来，坐在地上，喘息许久，当我抬起头了，又看见了爸爸的眼神——满意的眼神。

世界放佛安静了下来，只剩下我和爸爸，我知道，是他的眼神，给了我力量，让我坚持做完最后两个，获得一个小小的成绩。

【点评：】

本文文笔朴实无华，叙事真实感人，作者能借生活的点滴父爱，感受人生前进的动力，实在难得，开头结尾做到呼应，可见作者匠心独运，若描写再细致一些，则会有锦上添花之美，此文得四十六分，实至名归。

本文的制胜之处在于回环往复的点题、变换角度地指出父亲的眼神的力量，不仅紧紧地扣住了题目，还把父子之情推向了另一个高度。

作文要求：

1. 运用以小见大的写法
2. 选取典型片段
3. 用细节表现人物特点、情感

备选题目：爸爸/妈妈的____/老师的____/朋友的____ ……

爷爷的烟斗

爷爷是位老知识分子，当了许多年教师，他不爱抽烟，却极爱这只烟斗。

他记性不太好，毕竟已年逾花甲。他自己也知道这一点，所以每个星期都会从抽屉中拿出这只烟斗，借着月光，眯着有些浑浊的眼，用透着青筋，指节处生着老茧的手细细抚摸，凝视这只烟斗，然后闭上眼，似乎在回忆，遐思——我就是在这是初次发现爷爷这不为人知的一面的。我瞧了一眼那烟斗，它比福尔摩斯的要大，似乎也比它笨拙。月光按着它的纹路将其沐浴，没有理由地，我肃然起敬。爷爷睁开了眼，似乎才回过味来，我轻轻逃开。身后响起了抽屉开合的声音，想必是爷爷将它放回去了。

我一夜辗转无眠。第二天就蹑手蹑脚地走向抽屉。爷爷还没醒，我轻轻拉开抽屉寻找着，终于在最底层发现了它。惊喜好奇之际，我将它托起，这时才发现，我的手心已经湿透。它的确很古朴，底色为黑，但上面又雕刻着生动的云状图案，显得很精致。原本矛盾的在此却

无比和谐。它的烟嘴处十分光滑，它原来的主人肯定经常使用它。我轻轻抚摸着它，厚实凝重的手感让我觉得这是一件文物和艺术品。同时我也感到疑惑：它的主人是谁？为什么爷爷现在拥有它？我想象着，惊觉时间已经不早，一回头，爷爷果然醒了，有些复杂地看着我。我有些惊慌，刚想开口，爷爷挥挥手，很悲痛似的，示意我离开。

我放下烟斗，眼珠一转又去问奶奶，没想到奶奶听后一愣，眼眶竟红了，喃喃道：“没想到这么多年了，他还记得。”看她失魂落魄的样子，我只好退出去。刚出门，就听见爷爷在房内唤我。我有些忐忑地进去，惊讶地发现，爷爷好像换了个人，一脸平静。旋即不等我开口，就自顾自地说起来：“这个烟斗不是我的，是文革时期，一个曾经与我一起教书的同志给我的在弥留之际给我的。他救过我。他让我带出去，让它和大家一起看见未来……”爷爷已经热泪盈眶了，他顿了顿，哽咽着，想说却又说不出，只好摆摆手，出了屋。

我明白了，这个烟斗代表老一辈人的志向，是天下最纯，最真，最热切的愿望，我觉得有些歉疚，我冒犯了爷爷心底最神圣的领域，同时又觉得，这个烟斗和爷爷的心一样圣洁——是的，它是圣洁的，它吐出的不是烟圈，而是千万人用理想和信念铸就的万里长城。

话梅

以前，奶奶的一个大抽屉里总是装满了各种各样的零食，不知为什么，这些零食我从未见过，所以我总是忍不住想要去看一看。那抽屉里装的不同于超市里五光十色的东西，它们都是很“朴素”的，像话梅、桃酥、干果、小点心之类的。

奶奶就经常用话梅给我泡水喝。

小学的时候我是住校的，每当周五回家时，就能看到一杯热腾腾的水摆在我的桌子上。只要拿起杯盖，那夹杂着浓浓的话梅香味的热气就扑鼻而来，焐得人暖暖的，很舒服。这话梅没泡水时尝起来是酸而甜的，还稍带一点咸味，喝到嘴里时便是这三种味道交织在一起，别有一番风味。

而每当我拿着话梅盒想要再泡一杯时，奶奶却总把我拦住，说：“话梅一次不能吃太多，等下周五回来，奶奶再给你泡……”那慈祥的声音让人觉得踏实、安心。

转眼要小升初了，回奶奶家的次数也少了。奶奶病了，住进了重症监护病房。

我没能赶上看着奶奶最后一眼，可我却觉得没有太大的悲伤，从在医院看到她去世，到她的葬礼。

那盒话梅也不知道去哪里了，可能是被大人拿去了吧。

我对着抽屉发呆，我甚至都不知道那盒话梅是奶奶从哪儿里买来的。我只记得，一个又一个周五的下午，那熟悉的身影、熟悉的声音，还有熟悉的味道。

每一次去超市，看到一袋袋不同种类的话梅，我知道，那味道再也回不去了，我从不买它们，只是有时，会站在前面看很久。

我想，离开家人时的沉默，正是因为奶奶带给我安心、温暖的感觉。那话梅将会成为我心中的一个港湾，成为一种依靠，载着我甜甜的、朦胧的回忆。

奶奶的鸡毛毽子

在我房间的一个不起眼的角落里，放着一个鸡毛毽子，也许对于房间里的其他东西，这个毽子太过于普通，但它却包含了奶奶对我深深的爱。

那是一个二年级的暑假，我们全家一起回奶奶家过暑假，奶奶生活在一个美丽的小山村里，她虽然没读过几天书，但却心灵手巧，有一手好的针线功夫，记得小时候过冬的棉衣，都是奶奶给我缝的。

那天深夜，我从睡梦中醒来，便再也睡不着了，本想出去找口水喝，却发现有一个屋子还亮着灯。

“这么晚了，是谁呢？”我暗暗在心里打了一个大大的问号。

我蹑手蹑脚地走了过去，趴在门缝里定睛一看，原来是奶奶。

在昏暗的灯光下她熟练地使用着她熟悉的针线，桌子上还有几根鸡毛和半个毽子，蓦地，我浑身上下仿佛被电击中了似的，心跳也仿佛停了几拍。我想起了白天说过的话——“我们那儿的鸡毛毽子都不好踢，要么一踢就坏，要么就硌脚。”没想到奶奶竟然记住了我无意间说出的抱怨的话。

该换线了，在昏暗的灯光下，奶奶左手拿针右手拿线，吃力地想把线穿进针里去，可是偏偏这调皮的线头就是不听话，不肯乖乖就范，穿一次没穿进去，奶奶便用嘴抿一下线头接着穿，一次、两次、三次……不知过了多久，也不知奶奶穿了几次，这线总算是穿了进去。这时，我已经可以清晰地看到她额头上密密的汗珠。

可奶奶并没有停下来，而是继续把毽子缝好。

第二天早上，我们便要回北京了，临走前奶奶把一个精美的鸡毛毽子递给了我，就在奶奶把毽子递给我的那一瞬间，我看到了奶奶手上被扎了几个小红点，我的眼睛瞬间变得模糊了，喉头也似乎被什么堵住了。我接下了毽子，转过身，擦掉了即将夺眶而出的泪水。

直到现在，我每次看到这个毽子时，奶奶那晚为我做毽子的身影和被扎了红点的总会浮现在我的眼前。

奶奶的牙

“大牙，你家香椿熟了吧，上你那儿摘些去！”“大牙，这是俺家自留地的黄瓜，鲜亮着哩！拿着！”整个村子的老辈们都认识奶奶，“大牙”这个亲昵的称呼指的就是她。平素村民们都是这么叫她的。这个词汇在我初记事时就定格在了小脑袋中——怎么找奶奶？就看哪个人牙最大，便是了。

奶奶人长得秀秀气气，我看她年轻的照片：一头多而长的乌发，白净的皮肤，灵气的大眼睛……我曾一度为我有个漂亮的祖母而自豪，却又失望的看着眼前——这个皮肤黝黑，头发白而稀，两颗大牙毫不羞耻地露在唇外的老人。她时而弯腰，时而抹汗，在烈日的焦晒下在地里独自干着农活儿，叫人看着很心酸……

奶奶的牙很大，可能由于长期嗜烟的缘故，或在乡下不大讲究口腔卫生，导致牙面有些黑黄。我爱奶奶，奶奶也爱我。听妈妈讲，在我很小还没有断奶的时候，妈妈总是趁我熟睡时去上班。有一天，当我睡醒后，饿得大哭起来。看见妈妈不在，奶奶急坏了，忙把我抱起来哄了半天，可我就是饿，哭得厉害。当妈妈回家时，看到墙角蹲着个老人，红着眼圈，一脸惊喜的望着妈妈，她的嘴角咧开了，两颗大牙露了出来，大滴泪珠仍旧抑制不住的往下流，与怀里那个饥饿哭泣的婴儿的小泪珠融合着。我懂，这是爱的支流……

奶奶做的菜是有一股浓浓而特殊的味道，是独一无二的，直到现在，我都会念着那种味道。

小时候，每逢春至，奶奶都背我上山摘柳芽，山里的柳芽最鲜嫩。她盯上几个恰熟的柳芽儿，便一手扶着其他柳枝，一手将其捋下。她的双手十分灵巧，动作也十分灵敏。而那时的我好奇地站在旁边，一会儿指这个，一会儿知那个。“奶奶，这个行吗？”奶奶开玩笑地

说我笨，我只得那个要么太老，要么太嫩。我生气的认为奶奶在显摆自己“哼，凭什么您都知道？”她笑着说：“自己尝尝呗！”果真，味道又干又涩，难吃极了！我开始越来越喜欢，越来越佩服我的奶奶了。回到家后，一碗热腾腾的“疙瘩汤”配上清炒的小柳芽上桌啦！“助消化的，你这小臭嘴儿，准又有食啦！”“哈哈……”我大笑着端起汤糊糊，“吐噜吐噜”地大吃起来，温暖极了。柳芽清新的味道更是让我乐开了花。奶奶坐在板凳上，笑得合不拢嘴，眼神中流露出了幸福欣慰的神情。

自从来到市里读书，便很少回去探望奶奶。但每至春天，奶奶仍保持着给我上山摘柳芽的习惯。我们也有整个春天回不去的时候，她便等到柳芽快干了时，才叹着气自己吃掉。

终于待到了暑假，要回奶奶家住些天了。我高兴坏了，这个孤独的老人或许也待了许久了吧！路过自留地时，发现一个熟悉的背影——一位身材娇小，皮肤黝黑的老人，在自留地独自干着农活……“奶奶！！”我认出是奶奶了。一种寻求已久的感觉。我便乐疯了似的奔向奶奶。奶奶的眼神儿和耳朵明显不行了，相距一米才认出是我。她激动地扔下锄头，与我相拥。一种家的温暖，莫名其妙的安全感，一种小小的幸福笼罩着我……终于，我鼓起勇气“奶奶，我帮帮您吧！”“不行，起来起来，碍事儿劲儿的”，我懂，奶奶是怕我受苦、受累。“你不成，奶奶还等着你考大学呢，这粗活，不成！”但最终奶奶还是心软了，看着我笨拙的拿起锄头，奶奶笑了。擦汗的功夫，抬头瞥见奶奶，我看出了她那泪水打着转的双眸。是的，她老了，是该歇歇了……回去以后，奶奶发现我的皮肤被晒得起了皮，红彤彤一片，心疼极了，但是仍抑制不住这幸福，捂着那两颗大牙笑得合不拢嘴。

至今，我仍旧想着奶奶。头顶一次次亮了，又一次次的黑了。不知何时，才能回到那恬静美丽的村庄，那个乐观简单而又慈爱的奶奶身旁，好好的孝顺奶奶。她伴了我整个童年。那个人我忘不了，那美丽的标志——大牙我更忘不了，那爱之浓，更是永恒！

淡淡的烟草香

由于时代的不同，爸爸年轻时就养成了抽烟的习惯，一根根熄灭的烟头儿，堆积在那小小的烟灰缸，但始终未能消散的是父亲指尖独特的烟草的余香。

妈妈曾经劝阻过爸爸的恶习，只是多年养成的习惯毕竟不易更改，几次争吵都没有结果，最终不欢而散。

那天下午，爸爸正为即将上交的文稿沉思着，丝毫没有头绪使爸爸的情绪愈加烦躁，脸上的纹络拧成了“川”字，眼底也黯淡得寻觅不到一丝神采。我捧着一本书，却始终无法聚精会神地去读，我一直注视着父亲，希望看到他情绪的转变。过了一会儿，终于忍耐不住的爸爸懊恼地点燃一根烟。

一股刺鼻的味道扑面而来，充斥着我的鼻腔，扰乱着我的思绪，我不禁捂住鼻子，但那股味道仿佛困扰爸爸情绪的烦躁，愈来愈浓。

这时，爸爸的眼神瞥见了我，我看到他立即停止了手上的动作，神情霎时凝重了起来，惭愧的神情溢于言表。他缓慢地恋恋不舍地熄灭了那根烟，继续无奈地面对眼前的白纸发呆，情况丝毫没有好转。但房间里的烟味却散了许多。

那天之后，妈妈总是笑盈盈的，那不时流露的开心让我疑惑不解：“妈，最近有什么好事呀？”我看她的眼睛因为灿烂的笑容而弯成月牙状：“你爸爸呀，终于不再每天吸那么多烟了！”言语间的一丝丝兴奋，不禁感染了我。

接下来的一次假期，我随父母返回家乡。晚饭前，表叔与父亲叙旧时顺手递上了一根烟，我看父亲瞅了一眼手中的烟，又轻轻转头瞥了我一眼，浅笑道：“我戒了，都好几个月的

事儿了。”顺手把烟推开。靠近爸爸的时候，隐约有股若有若无的清香传来，我蓦然发现那是他身上越来越淡的烟草的味道，我第一次嗅出了烟草的香味。我也还记得，那天晚饭似乎格外的可口，那让人垂涎欲滴的味道，我至今记忆犹新。

虽然我还是不时能看到他悄悄躲在楼梯口嗅未点燃的香烟，偷偷躲在远离我和妈妈的阳台里点燃手中的烟，我依然看见他在看到我身影时熄灭烟蒂前刹那间的停顿与决绝。虽然我知道他还是一如既往地烟不离身；虽然他仍然抑制不住习惯抽烟的冲动……但我的世界里，再也没有出现过那股刺鼻的味道，只有浓郁的来自于烟草的别样的融入父爱的淡香。

父亲总留给我的是他吸烟时的背影，高大而健壮。那个背影犹如一把伞，为整个家庭遮风避雨；犹如一扇门，拦截住所有悲伤哀痛；亦犹如一杯水，滋润温暖家人的心灵……

那天价的昂贵烟草固然奢华，却远没有父亲指缝中的烟与众不同，他身上烟草的淡香里，融入了对我，对家庭，从不言语的爱。

母亲的香水

要开学了，我照例又要开始“地毯式”搜索，寻找学习用品了。这时，我的目光突然停留在了一个小空瓶上，望着它，我陷入了沉思……

“妈妈，你怎么又喷这个香水呀，也不嫌烦！”这个味道我已经“忍受”了很久，我不耐烦地说。“怎么了？这可是我最爱的香水了！”说着，她兴高采烈地回屋拿出一个毫不起眼的小瓶子，在我面前炫耀着。看着那个瓶子，我有一种莫名的熟悉感，顿时，我恍然大悟……

前一段时间，我与几个朋友一起去欧洲旅行。十几天的旅行很快就要结束了，可是我光顾着玩，都没有给妈妈买一份小礼物。于是，最后一天的机场免税店里出现了我的身影。

看着眼前琳琅满目的商品，我有一些应接不暇了，不光品种众多而且商品的名称我也不明白。突然，我眼前一亮——香水！可是要买哪个牌子呢？“Dior”，这个不错，起码我听说过，开挑吧！

我把每一个系列的试用装都拿了出来，从手腕一直喷到肩膀，一共二十多种香水终于在两只胳膊上都搞定了，然后就是一种种的闻，有猛烈的，甜美的，清新的……嗯，就这款了，白色的小瓶子透露着典雅，小巧的外形展现着精致，太完美了，就这款！

回家后，我也没有当一回事就送给妈妈了。当时，她一看见就爱不释手了，并且还走到哪都对别人说，我女儿给我买了一瓶香水！

原来，这么长时间，妈妈喷的都是我给她买的呀！我的这么一个无心之举，妈妈竟然是如此的喜爱，我的心中猛然一颤，却若无其事地对妈妈说：“喜爱也要换一个嘛，有新鲜感，再说了这个味道也不好闻，你比这高级的香水又多的是，换一个吧！”“不一样的，”妈妈笑着摇了摇头，“这瓶香水正式因为你买的，所以不一样，嗯？”我意味深长地点了点头。

是呀！不管你送给妈妈什么，她都会很珍惜，因为这是她的孩子送给她的，这代表着孩子对她的爱呀。而我们呢？什么时候珍惜过母亲的馈赠？什么时候珍惜过母亲给予我们的爱呢？也许等到真正失去的时候才能明白，才会后悔。母亲对儿女的爱是无怨无悔的，是不求回报的，而我们又可以做些什么呢？

“宝贝儿，快点，该休息了！”妈妈的声音把我从回忆中拉了回来，我一把抱住了妈妈：“妈妈，我爱你！……”

妈妈的旧袄

妈妈有一件旧袄，棉布做的，颜色粉红。上面有一颗一颗的白色布扣，不疏不密地排列着。

这件棉布袄至少买来有十多年了，自我技师起，妈妈就常常在冬天穿着它。那时候在浙江，家里没有暖器，冬天时很冷。当时我不到三岁，现在记不清那时的很多事，却清晰地记得这件旧袄，记得当时无数次凝视这鲜丽的颜色，记得当时认为，这件棉布袄一定很暖和。

后来爸爸在北京安顿下来，把我和妈妈接了过去。新家很小，以前浙江那边的东西多这边放不下，扔了不少还是觉得挤，但是妈妈带来了这件棉布袄。在暖器不足的冬天常常在家穿着。妈穿着它做所有事：看电视、做家务、做饭做菜、喂小猫……这仿佛在家里的每一个角落都留下了一抹艳丽，给单调的通天增添一份色彩，给寒冷的冬天增添一点温暖。

再后来我们搬了一次家，这个时候北京的各种设施上也改进了些许，暖气充足了，冬天时再不用在家里穿厚厚的衣服了，但是妈妈依然留着这件旧袄，挂在衣柜深处。

有一次我问起妈，为何一直留着这件旧袄——如今它已不再是真正的粉红色了，上面的布扣已掉了再缝上几颗，甚至有一处已经用深色扣子代替。妈妈却说，似乎看我很喜欢这件衣服，还问我要不要穿。

对此我很迷惑。直到有一天，爸爸指着身上的一件仿佛很新的短袖说，这是他买这件衣服的第十五年，在游玩时买下的，每年都只拿出来穿几天，所以才看上去全新。

我盯着这件衣服看了一会儿，没想到这件看似平凡的衣服竟有这样一段故事。忽然我明白过来，妈妈留着这件旧袄的理由是一样的吧。

也许是几年前妈买旧棉布袄的时候，旧袄是对她有重要意义的。而这么些年后，旧袄虽然不像当年那么重要，旧袄虽然不像当年那样漂亮了，但它保存着一段记忆，保存着他们在老家时的记忆，保存着他们如何艰辛地在北京安顿的记忆……这是他们曾经的奋斗历史，这是他们青春的证据。

旧袄留不住逝去的年华，却保存着所有美好的回忆。

爱，无处不在

太阳已经西斜，湛蓝的天空占据了差不多半个天空。橙色的光勾勒出西方远山的轮廓。

“今天在学校吃什么了？”一块粉红的虾仁落到我的碗里，妈妈含笑的声音流过我的耳畔。

“忘了。”我盯着碗上的兰花，兰花扬着一脸傻笑。我今天吃什么你管啊？

“物理成绩出来了吗？”如碧玉般的生菜坠落。

“没。”我怎么会知道这个成绩？老师都不提。

“那数学有没有……”

“你怎么会这么烦？”我嗖的一声站了起来，一双筷子从五十厘米的高空坠落，“啪啪”清脆的两声。“你知不知道今天我很烦？我今天作业有多少你怎么会知道？和你说话很烦的呀！你别管我啦好不好？”

妈妈僵立如同一座玉石的雕像，“那我不管你了，我走……”她风一般地换好衣服。“我真的不管了，我走啦。”她飞快的走向大门，门砰地关上了。

“才不要管！”我环视着四周，倔强地摇头。大踏步走进我的书房，从书包里抽出数学书和笔袋。“我本来就是有这么多作业。”我的脑子里只剩下这么一句话，我竟然没意识到自己已经说出了声，难道不是吗？我没有错。

笔尖飞动，我的心在题海中静了下来。

初秋的夜晚寒意逼人，我的手不住地颤抖起来。当我的手习惯性地向前伸去时，碰触到的是一片冰凉。

那是一个凉了的瓷杯。脑中突然闪过妈妈的身影。她悄无声息地走到我身边，双眼含笑，俯身将氤氲着热气的杯子轻轻放在我的桌角：“别太累了，新泡的果茶，尝尝。”轻轻啜一口，薄荷的清、梨子的香、蜂蜜的甜，沁人心脾。

“冷的。”我呢喃着，手无力地垂下。我的眼神逃开，却碰到生日时妈妈送我的红豆杉，杉树清新繁茂，又是那含笑的声音响起：“杉杉要像她一样啊！”我破门而出，却看到墙上三岁时我画的画。“真棒！”那声音在赞扬一团彩色的线条……她竟无处不在。

我坐到了饭桌一旁，面前满满一桌子饭菜。眼前又闪过妈妈的身影：淡蓝色的围裙，明亮如星的双眸，还有不停翻动着的木铲，她经常微笑着探出头来：“今天有你最爱吃的腰果虾仁和蔬菜！”我的眼泪已急速滚下脸颊。

妈妈我错了，付出的是你不是我，受伤的是你不是我。

时间在无声地流淌，我一动不动。

“杉杉，干嘛呢？饿了？”妈妈的笑脸又出现在眼前，真的是她！

“我……不是妈……”我已语无伦次，眼泪如断了线的珠子。

“吃饭吧，这个是热的，是你最……”

“好！”不用等她说完，自然有了答案。

答案便是无尽的爱，无处不在。

老师的手

那是一个冬天的早晨，太阳挂在天空，可是天还是那么冷。我背着琴，一步一挪地向着武老师家的那个“小破楼”前进。

到了楼下，我叹着气。这周又没练好，不知道武老师又会怎么惩罚我呢。唉！说起武老师，她可是凶得很！对我异常的苛刻，经常是我只有几个音拉错了，她就会大声地训我，使我很委屈。要是连续几个星期都拉不好，他恨不能把你喊道月亮上！可是武老师的手却神奇得很，再怎么难的曲子，到了武老师手上都像是小儿科一样。老师的手总能奏出美妙的乐章。

老师家住在三层，虽然只有不到100个台阶，可是我却觉得没有尽头。终于到了三层，门口只有一双拖鞋，说明前一个上课的学生还没走，而这双拖鞋就是我的。换上鞋，我知道老师上课的时候很少锁门，我便推门进去。老师的家暖和得很，门外的寒冷消失得无影无踪。我坐下来，看着前面的那个男学生被说得劈头盖脸。我倒是希望他再多被“骂”一会，我也就能多拖延一会。可是他却还没等到我身子暖和起来就走了。

我打开琴盒，拿出琴，战战兢兢地举起琴。正准备拉，武老师竟开口问我：“外面挺冷的吧”。被突如其来的问题问得犯楞，我连连说道：“是……是挺冷的……”答完，我又重新举起琴准备开始拉。武老师的手却突然放在我的手上，我可以感受到老师手上因为经常摁弦而起的茧子。但老师的手是温暖的，那温暖从手心流入我身体各处；老师的手是厚实的，充满了力量。老师使劲地压着我的手，想将我冰凉的手捂热。当我还沉浸在温暖中时，老师又说话了：“手这么凉怎么拉琴啊？”我顿时从“享受”中退了出来，虽然武老师并没有说什么，但我却不再认为武老师是一个可怕的怪物，一个我不想见到的人。

那节课武老师讲了什么，我已经记得很模糊了，但老师那双手的温度却总是温暖着我。

朋友的种子

“种子是爱，是希望，是追求，更是一种对生的信仰……”看着手机里她发过来的短信，一字一句都洋溢着温暖，更让我的脑海中不禁浮现出那几颗被捧在手心里的小种子，和那盆被星光照耀的花。

风景甚美的草地。我们正安静地坐在草地上欣赏天空上的云。忽然，她从包里小心翼翼的拿出几粒小种子，捧在手心，用另一只手轻轻掩着，好像生怕被微弱的风吹跑了似的。“我要请你帮个忙。你能帮我把这些太阳花的种子种下并让它们开花吗？”“好呀！”在她的嘱托下我将种子像托着珍宝似的带回了家。

洒满阳光的窗台。接到了她的电话：“种子怎么样了？”她一开头就急切地问起种子。

“好着呢，你放心吧！”说实话，通过几天对种子的照顾，我放松了很多。学习完，我会去阳台期盼种子的开花，也会在那里享受平时没空欣赏的美景——城市的夕阳、天空，甚至，我会盯着一片新起的大楼，呆在那里，脑子里开始幻想一个又一个美好的故事。

“金”光闪闪的向日葵丛。我带着那盆小太阳花，如约来到了这里——一片欢乐又热情的花丛。那些大向日葵那么让人愉悦，又那么充满希翼。倏地，她那熟悉的声音再次响起：“放下花盆，尽情地跑吧！”于是，我脱下了鞋子，放下了花盆，同时也放下了所有忧虑、紧张、烦恼，跟随她一同消失在花海之中……

星光灿烂的夜幕下。花海中的高台上又有两个小小的背影和一朵小花。我们谈天说地，聊得不亦乐乎。“哦对了，太阳花种好了，还给你。”“不，你不用还了。”“为什么？”我不解地问道。这时，她跳上高台，对着满天的星光大声喊：“因为我要你快乐！”喊完，她便拿起包走了。一个人在这幸福快乐的夜晚，思考着她的“快乐论”，已经足够了。

是的，就是这颗小小的种子，让我因为它和她，学会了放松，更学会了要多快乐。甚至，我已小小的改变了自己以往永远不会休息的学习、生活方式，脱掉包袱，重新上路！

“因为我想要你知道，你应该像太阳花、向日葵一样每天咧着嘴笑；你更应该学会追求，去相信，生活也会如此美好。这是一种信仰。所以，我要送你一颗种子，希望你去探索、观察，去自己明白，而不是一朵花。种子是爱，是希望……”不知不觉间，我的眼角已被泪水悄悄浸湿。泪珠落在手机上，我并没有去擦拭，因为每一滴泪珠落下的时刻，都像一朵绽放的花，一个由种子变为花的成长的、绽放的过程。

朋友的薄荷糖

“戎马，咳咳，关山北，咳咳咳……”我在课外班课间复习要背诵的古诗，可是老是被一阵阵“及时咳”给打断，从早上开始我嗓子就哑了，中午就开始咳，下午就成了这德行，咳咳咳得把我的心都咳乱了，“下一句是什么，咳咳，来着？”烦死了，这诗我明明背得很熟！

“哎哎，”朋友把我从烦躁中叫了回来，“要不要吃一粒薄荷糖？薄荷能润嗓，我没有含片，你就先吃这个，别太难受了啊！还有，‘戎马关山北，凭轩涕泗流’。”我明明快想起来了，你这一提醒，我像是想起来了，但又像是少了点什么，我最烦别人在我快想出来时提醒

我！朋友原本善意的提醒竟让烦躁又难受的我怒火中烧。

“别提醒我！咳咳咳咳……”我喊了一句，口气中尽是不耐烦，可是不争气的嗓子又咳了起来。这让我怒上加怒。可这时朋友又关切地来了一句：“别喊了，把糖吃了吧，我不提醒你了。”我消了怒气，吃下了一颗糖。

大课间有半个小时，教室依旧喧闹，一堆女生在叽叽喳喳聊天，男生们更是喊个不休，连那不识相的风扇都像蚊子一样嗡嗡地响个不停，更有一只不要命的小虫落在了我的桌上。这些让我烦上加烦，我耐着性子继续下一首。

“旧时，咳咳，王谢堂前燕，飞，咳，不对吧，落，也不对，不，咳咳，应该是什么来着？咳咳……”朋友很“识相”地没有提醒，只是拿上一盒薄荷糖，我又拿了一粒。边吃边想，手上还在书包里遨游着，搜索着那张能“救命”的古诗片子，但是，片子没找到。不过，我想起来了，“飞进平常，咳咳，又想不起来了，咳咳咳……”这时，朋友捅了捅我的肩膀，我这一刻终于想起来了，“飞入……”

“飞入寻常百姓家。”朋友忍不住了，用格外关切的眼神看着我，手上，还是那盒薄荷糖。

我终于怒了，喧闹的教室，混乱的思维，不争气的嗓子，“友善提醒”的朋友，哪个因素都有了，它们汇在一起……

“要你管！”我边吼边把那盒开口的薄荷糖打翻了。接下来，糖盒掉在地上，发出一阵“咣咣”的声音，糖散落在地上，破的破，碎的碎，我看着满地破碎的糖，心突然像被撕裂了一样。不争气的嗓子又开始咳，我快难受死了。

薄荷糖见证了我们的友谊，当时在课外班，我总爱带一盒糖来吃，而她也一样，我们就把糖放在一起吃。现在这糖碎落一地，我心里真的不知是什么滋味，而不远处的朋友，正一粒粒地把糖捡回盒里，含着泪……

第二天晚上，临回学校，我把一盒薄荷糖放在一个显眼的地方，提醒自己，下周它会有重要的用途——

手机在这时响了，是朋友的短信……